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概况	3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情况	4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3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6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3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44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4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45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45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78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78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81
第六部分 附件	92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和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经费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二）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决策部署，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三）组织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四）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

（五）强化行政执法。在法定授权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辖区内城市等领域有关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和行政检查权。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区监督。

（六）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七）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

和居民等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八）指导基层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加强对农村集体或城中村改造后的集体经济组织的“三资”监管。

（九）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以及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把街道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基层党组织建设上来，转移到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上来，转移到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上来。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 1 个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包括：

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343.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121.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9.12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622.56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26.0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12.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7.37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500.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088.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362.0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2.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622.56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6.3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89.1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155.3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155.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35.9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35.94
	30			61	
总计	31	25,191.24	总计	62	25,191.2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事 业 收	经 营 收	附属 单位 上缴	其他 收入

			助 收 入	入	入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155.30	23,15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21.86	7,121.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864.61	6,86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998.45	99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25.00	2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8.29	11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522.87	5,52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7.45	4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4.45	44.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	审计事务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44.72	44.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2	44.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62	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2	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21	8.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21	8.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40.27	40.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77	39.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9.73	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9	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3.24	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99	2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4	2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95	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71	1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1	1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6.08	12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6.08	12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6.08	12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37	7.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7.12	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12	4.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25	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25	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00.92	6,500.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43	8.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43	8.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251.66	5,25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251.66	5,25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29	182.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66	10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3	6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0	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839.04	839.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67.71	267.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71.33	57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00.92	100.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0.92	100.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5.55	2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5.55	2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6.70	2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14	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0.70	2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86	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16	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16	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5.28	4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5.28	4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90	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90	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9	1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9	1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88.01	6,088.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913.04	5,91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907.79	5,907.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25	5.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6.67	86.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6.67	86.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60	8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47	6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6	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27	1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70	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70	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62.07	2,36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9.01	529.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9.57	9.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76	10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5.38	15.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1.30	40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25.15	72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25.15	72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7.91	1,107.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7.91	1,107.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97	11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97	11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97	11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22.56	622.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22.56	622.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622.56	622.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34	6.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34	6.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7	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0.87	0.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89.12	189.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89.12	189.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89.12	189.1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155.30	7,118.69	16,036.6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21.86	2,946.06	4,175.8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864.61	2,946.06	3,918.55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998.45	998.45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25.00	0.00	225.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8.29	118.29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522.87	1,829.32	3,693.55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7.45	0.00	47.45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4.45	0.00	44.45	0.00	0.00	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108	审计事务	48.00	0.00	48.00	0.00	0.00	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48.00	0.00	48.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44.72	0.00	44.72	0.00	0.00	0.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2	0.00	44.72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3.25	0.00	3.25	0.00	0.00	0.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3.25	0.00	3.25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62	0.00	6.62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2	0.00	6.62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21	0.00	8.21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21	0.00	8.21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40.27	0.00	40.27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77	0.00	39.77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9.73	0.00	9.73	0.00	0.00	0.00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9	0.00	6.49	0.00	0.00	0.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3.24	0.00	3.24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99	0.00	24.99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4	0.00	21.04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95	0.00	3.95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71	0.00	13.71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1	0.00	13.71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6.08	0.00	126.08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6.08	0.00	126.08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6.08	0.00	126.08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37	0.00	7.37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7.12	0.00	7.12	0.00	0.00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12	0.00	4.12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25	0.00	0.25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25	0.00	0.2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00.92	3,964.49	2,536.43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43	8.43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43	8.43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251.66	3,772.88	1,478.78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251.66	3,772.88	1,478.7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29	182.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66	108.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3	68.3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0	5.3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839.04	0.00	839.04	0.00	0.00	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67.71	0.00	267.71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71.33	0.00	571.33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00.92	0.00	100.92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0.92	0.00	100.92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5.55	0.00	25.55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5.55	0.00	25.55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6.70	0.00	26.70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14	0.00	1.14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0.70	0.00	20.7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86	0.00	4.86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16	0.89	1.27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16	0.89	1.27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5.28	0.00	45.28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5.28	0.00	45.28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90	0.00	1.9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90	0.00	1.9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9	0.00	16.49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9	0.00	16.49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88.01	85.60	6,002.41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913.04	0.00	5,913.04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907.79	0.00	5,907.79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25	0.00	5.25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6.67	0.00	86.67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6.67	0.00	86.67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60	85.6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47	61.4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6	6.86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27	17.27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70	0.00	2.7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70	0.00	2.7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62.07	9.57	2,352.5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9.01	9.57	519.44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9.57	9.57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76	0.00	102.76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5.38	0.00	15.38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1.30	0.00	401.3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25.15	0.00	725.15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25.15	0.00	725.15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7.91	0.00	1,107.91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7.91	0.00	1,107.91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97	112.9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97	112.9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97	112.97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22.56	0.00	622.56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22.56	0.00	622.56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622.56	0.00	622.56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34	0.00	6.34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工作	6.34	0.00	6.34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7	0.00	5.47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0.87	0.00	0.87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89.12	0.00	189.12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89.12	0.00	189.12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89.12	0.00	189.12	0.00	0.00	0.00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343.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121.86	7,121.8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9.1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622.56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26.08	126.0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12.00	12.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7.37	7.37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500.92	6,500.9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088.01	6,088.0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362.07	2,362.07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00	6.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2.97	112.9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622.56	0.00	0.00	622.56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6.34	6.34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89.12	0.00	189.12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155.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155.30	22,343.62	189.12	622.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3,155.30	总计	64	23,155.30	22,343.62	189.12	622.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343.62	7,118.69	15,224.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21.86	2,946.06	4,175.8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864.61	2,946.06	3,918.55
2010301	行政运行	998.45	998.45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25.00	0.00	225.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8.29	118.29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522.87	1,829.32	3,693.5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0.30	0.00	0.30
2010401	行政运行	0.30	0.00	0.3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7.45	0.00	47.45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4.45	0.00	44.45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20108	审计事务	48.00	0.00	48.00
2010804	审计业务	48.00	0.00	48.00
20113	商贸事务	44.72	0.00	44.72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2	0.00	44.72
20123	民族事务	3.25	0.00	3.25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3.25	0.00	3.25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62	0.00	6.62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2	0.00	6.6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21	0.00	8.2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21	0.00	8.21
20132	组织事务	40.27	0.00	40.27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77	0.00	39.77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50	0.00	0.50
20134	统战事务	9.73	0.00	9.73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9	0.00	6.49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3.24	0.00	3.2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99	0.00	24.99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4	0.00	21.04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95	0.00	3.9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71	0.00	13.71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1	0.00	13.7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0.00	1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0.00	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6.08	0.00	126.08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6.08	0.00	126.08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6.08	0.00	126.08
205	教育支出	12.00	0.00	12.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2.00	0.00	12.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2.00	0.00	12.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37	0.00	7.37
20701	文化和旅游	7.12	0.00	7.12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0.00	3.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12	0.00	4.12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25	0.00	0.25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25	0.00	0.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00.92	3,964.49	2,536.4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43	8.43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43	8.43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251.66	3,772.88	1,478.78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251.66	3,772.88	1,478.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29	182.2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66	108.6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3	68.3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0	5.3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839.04	0.00	839.04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67.71	0.00	267.7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71.33	0.00	571.33
20808	抚恤	0.50	0.00	0.5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50	0.00	0.50
20809	退役安置	100.92	0.00	100.9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0.92	0.00	100.92
20810	社会福利	25.55	0.00	25.55
2081002	老年福利	25.55	0.00	25.55
20811	残疾人事业	26.70	0.00	26.7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14	0.00	1.14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0.70	0.00	20.7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86	0.00	4.86
20820	临时救助	2.16	0.89	1.27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16	0.89	1.27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5.28	0.00	45.2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5.28	0.00	45.28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90	0.00	1.90
2082801	行政运行	1.90	0.00	1.9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9	0.00	16.4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9	0.00	16.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88.01	85.60	6,002.41
21004	公共卫生	5,913.04	0.00	5,913.0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907.79	0.00	5,907.7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25	0.00	5.2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6.67	0.00	86.6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6.67	0.00	86.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60	85.6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47	61.4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6	6.86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27	17.27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70	0.00	2.7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70	0.00	2.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62.07	9.57	2,352.5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9.01	9.57	519.44
2120101	行政运行	9.57	9.57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76	0.00	102.76
2120104	城管执法	15.38	0.00	15.3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1.30	0.00	401.3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25.15	0.00	725.1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25.15	0.00	725.1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7.91	0.00	1,107.9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7.91	0.00	1,107.91
213	农林水支出	6.00	0.00	6.00
21301	农业农村	6.00	0.00	6.00
2130110	执法监管	6.00	0.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97	112.9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97	112.9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97	112.97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34	0.00	6.34
22401	应急管理工作	6.34	0.00	6.34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7	0.00	5.47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0.87	0.00	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68.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3.6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23.38	30201	办公费	127.3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2.35	30202	印刷费	0.0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18.8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6.32	30205	水费	4.2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44	30206	电费	29.4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6	30207	邮电费	11.8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3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6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80	30211	差旅费	0.4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1.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76.6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0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06.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3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351.1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27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5.9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1.49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6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4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 服务支出	1.97		
人员经费合计	5,405.07	公用经费合计				1,713.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89.12	189.12	0.00	189.12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89.12	189.12	0.00	189.12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189.12	189.12	0.00	189.12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189.12	189.12	0.00	189.1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22.56	0.00	622.56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22.56	0.00	622.5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22.56	0.00	622.56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622.56	0.00	622.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86	0.00	10.86	0.00	10.86	0.00	10.86	0.00	10.86	0.00	10.86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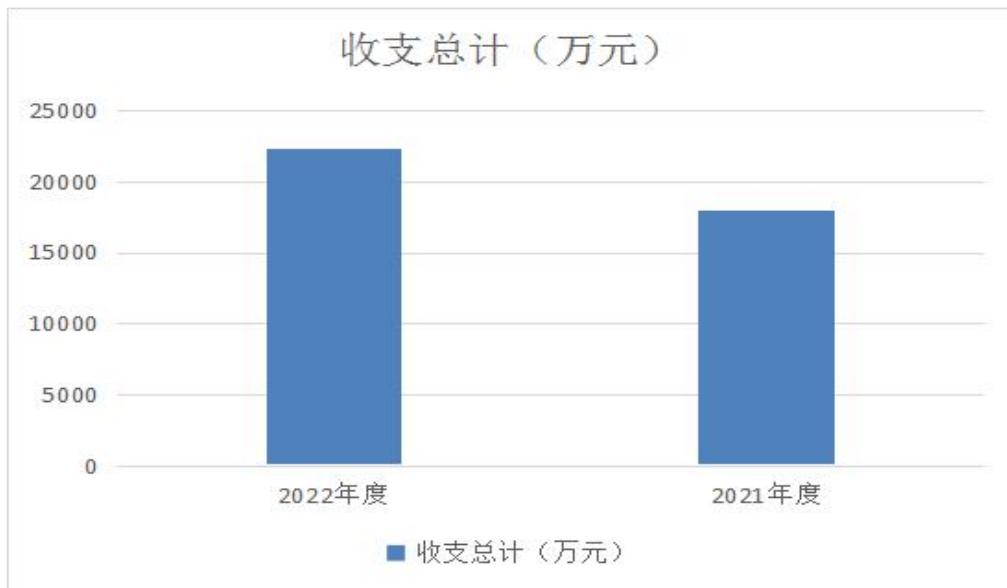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2343.6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398.56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防疫资金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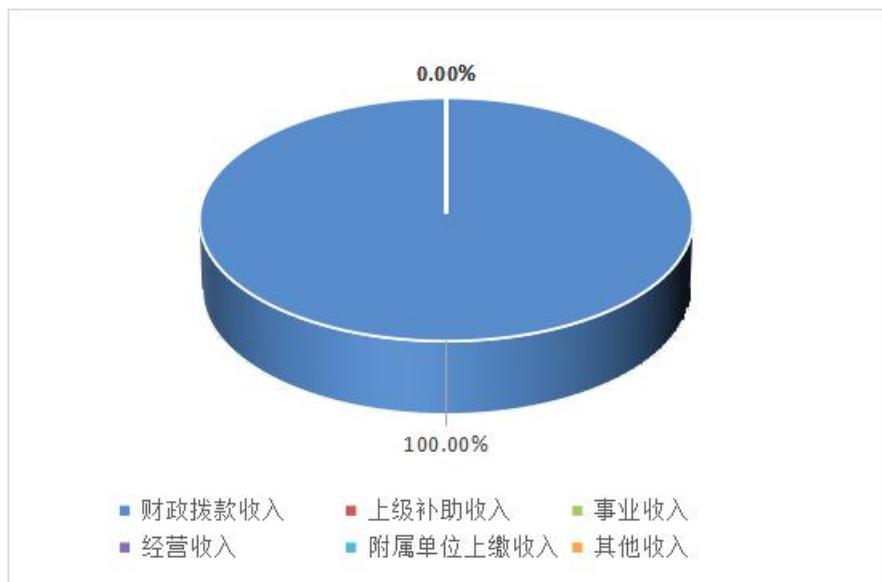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3155.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4916.45 万元，增长 27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155.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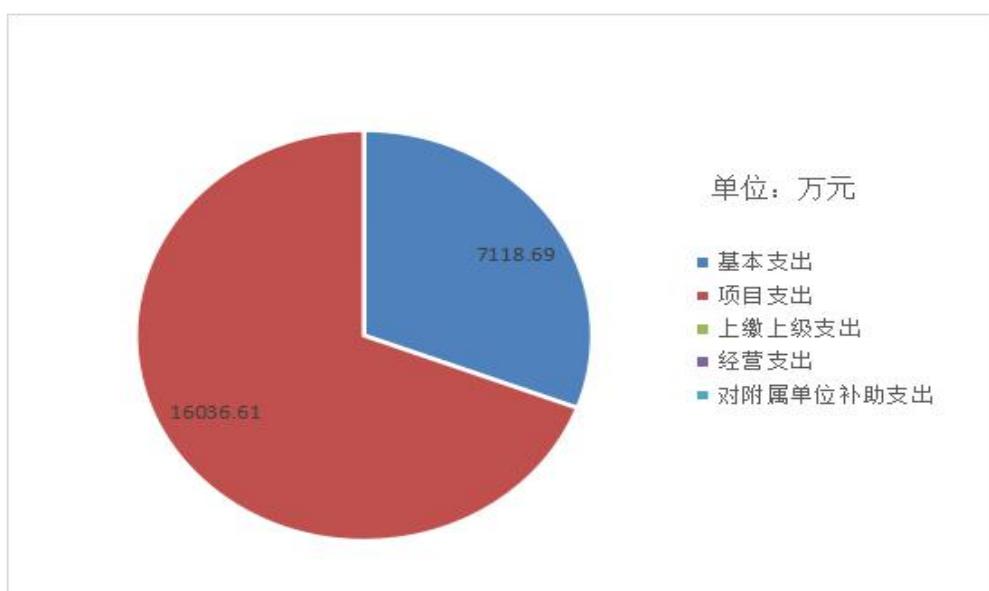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3155.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4916.45 万元，增长 27%。其中：基本支出 7118.69 万元，占本年支出 30%；项目支出 16036.61 万元，占本年支出 70%；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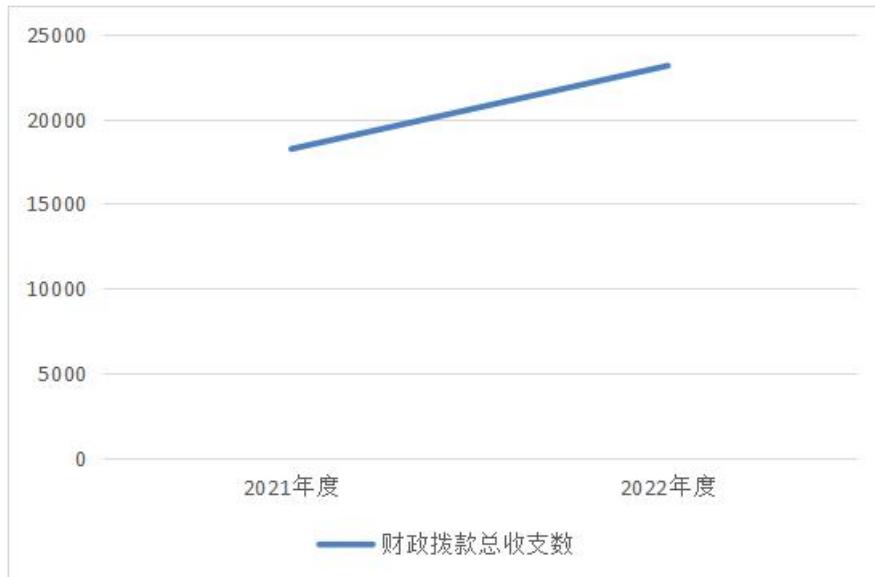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3155.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916.45 万元，增长 27%。主要原因是防疫资金支出增加。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155.3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4916.45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防疫资金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9.12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138.9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新增养老服务网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2.56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378.9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加大国企退休党员服务力度。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343.6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398.56 万元，增长 25 %。主要原因是防疫资金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343.6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121.86 万元，占 32 %。主要是用于非编人员经费、武装部专项经费、政务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应急经费、物业管理费、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精准扶贫工作经费、机关运行经费、会计服务外包、会计、审计服务费、河湖长经费、各部门经费、安全生产经费含消费经费。

2. 教育支出（类）12 万元，占 0.05%。主要是用于辖区内老年大学。

3. 公共安全支出（类）126.08 万元，占 0.6 %。主要是用于办辖区内治安稳定。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7.37 万元，占 0.03 %。主要是用于辖区内开展文化活动。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500.92 万元，占 29 %。主要是用于人员社保医保。

6、卫生健康支出（类）6088.01 万元，占 27 %。主要

是用于疫情防控。

7、城乡社区支出（类）2362.07万元，占11%。主要是用于大城管。

8、农林水支出（类）6万元，占0.03%。主要是用于兽医站工作经费。

9、住房保障支出（类）112.97万元，占0.5%。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缴纳。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6.34万元，占0.03%。主要是用于应急救急。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1133万元，支出决算为22343.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086.92万元，支出决算为998.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8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费压缩。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4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2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7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费压缩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92.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6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进事业人员。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463.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22.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4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4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00 万元，支出决算

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徐东集团审计。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7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少数民族补贴。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区两委换届。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7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

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2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26.0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62%,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加大维稳力度。

22.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2.00 万元,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2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2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12 万元,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2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项)。年初预算为 6.00 万元, 支出决

算为 0.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导致活动无法开展。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8.2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 4372.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51.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1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08.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0.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1%。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7.7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1.33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9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项目资金。

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机构运营补贴。

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 万

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慰问。

3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慰问。

3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慰问。

3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人员临时救济。

4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28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人员救助。

4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维稳。

4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7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离职。

4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 处理（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07.7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支出。

4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

45.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6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

4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8.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3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4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6%。

4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4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

5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资金。

5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7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道路清扫保洁经费。

5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8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资金。

5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1.3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级安排资金。

5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8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5.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6.4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垃圾分类与国卫复审工作。

55.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8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7.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9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费压减。

5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5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3.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2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5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社区（村）协管员补助经费。

5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灾害

信息员通讯补贴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118.6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405.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713.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万元，本年收入 189.12 万元，本年支出 189.12 万元，年

未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 其他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189.12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运营补贴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622.56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622.56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9%。较上年增加 6.28 万元，增长 1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区城管委调拨执法车辆 2 台至街道综合执法中心。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新增 2 台执法车辆。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决算数较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0.8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及执法车辆的保险、维修、汽油。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 为 公务车、综合执法车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决算数较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

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13.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9.52 万元，降低 1.6%。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4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60.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08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42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387.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2.5%，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4.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卫清扫保洁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98 个，资金 23155.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7.41%。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和平街道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从严从实抓党建、一心一意促发展、聚力为民守平安，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指标任务。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各部门对个别指标值的预估相对保守，导致个别指标实际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略有偏差，但工作完成情况均较为良好。

2022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部门整体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2 年度和平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98 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总额为 23,770.56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执行总额为 23,155.30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7.41%。

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总额 16,603.81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7,118.69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9.32%；

项目支出预算总额 16,036.61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16,036.61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6.58%；

偏差主要为新增项目预估相对保守，在实际使用时管控

较为严格，从而形成执行率低于 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和平街道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从严从实抓党建、一心一意促发展、聚力为民守平安，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指标任务。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随着全面实施预算绩效工作的深入，在推进以部门预算为主体的预算编制方式上 2022 年开始逐步细化，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的结合有待进一步加强。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进一步修改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全面梳理各项工作，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办法，对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进行认真研究和论证，确保各项指标指标值的设定更加精确，各项目标和指标指向明确、合理可行，可量化、可实现、可监控、可考评。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认真落实洪山区政府的工作要求，继续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绩效目标达成情况设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同时根据绩效目标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对资金运行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实现。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部门支出情况以及当年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

（1）部门支出情况：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总额为 23,770.56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执行总额为 23,155.30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7.41%。

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总额 16,603.81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7,118.69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9.32%；

项目支出预算总额 16,036.61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16,036.61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6.58%；

偏差主要为新增项目预估相对保守，在实际使用时管控较为严格，从而形成执行率低于 100%。

（2）重点工作：

①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和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②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关于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③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社、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计生、常态化疫情防控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

④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对辖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工作负总责。

⑤监督专业管理。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⑥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社区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⑦指导社区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社区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

⑧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等有关工作，开展平安建设，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⑨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简要概述年度部门整体目标

年度目标1	推进文明建设水平，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筹各项经济指标	稳中有进
			文明宣传覆盖率	100%
			基层党建工作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经济发展，招商引资成效	稳步提升
			党风带动民风好转，社会充满正能量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经济工作的认可度	≥80%
			群众对全面从严治党的认可度	≥80%
年度目标 2	加强执法和扫黑力度，全力为社区营造良好的卫生、安全环境，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创建和普法宣传覆盖率	100%
			综治工作完成率	≥80%
		质量指标	“三旧”改造任务完成率	≥95%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90%
		时效指标	政府服务中心服务事项按时办结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公共执法满意度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扫黑除恶成效评价	逐步提升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 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3〕1号）文件要求，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平、绩效相关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价程序，完成了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形成了本绩效自评报告。

1、开展绩效自评的组织方式

采取本单位自评为主，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为辅，成立评价小组的方式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2、开展绩效自评的实施步骤

（1）开展绩效自评前，确定自评范围，范围中为区级

财政预算内项目支出；

（2）为保证项目经费数据真实准确，做好各项对账工作。以 2022 年部门项目决算为依据，将项目支出总额与明细项目支出核对、项目决算数据与预算数据核对、自评结果总额与单位部门决算总额核对。

（3）按《绩效自评方法》进行评分并填制《自评表》，综合分析项目支出绩效，汇总上报自评结果。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总额为 23,770.56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执行总额为 23,155.30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7.41%。

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总额 16,603.81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7,118.69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9.32%；

项目支出预算总额 16,036.61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16,036.61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6.58%；

偏差主要为新增项目预估相对保守，在实际使用时管控较为严格，从而形成执行率低于 100%。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年度目标 1

①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A. 数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统筹各项经济指标稳中有进；文明宣传覆

盖率 100%; 基层党建工作覆盖率 100%。

完成情况: 全部完成, 其中统筹各项经济指标稳中有进; 文明宣传覆盖率 100%; 基层党建工作覆盖率 100%。

得分情况: 扣 0 分, 得 15 分。

B.质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 工作计划完成率 $\geq 95\%$ 。

完成情况: 已完成, 工作计划完成率 $\geq 95\%$ 。

得分情况: 扣 0 分, 得 5 分。

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A.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目标值: 带动经济发展, 招商引资成效稳步提升; 党风带动民风好转, 社会充满正能量明显提升。

完成情况: 基本完成, 其中带动经济发展, 招商引资成效提升; 党风带动民风好转, 社会充满正能量提升。

得分情况: 扣 1 分, 得 19 分。

(2) 年度目标 2

①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A.数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 法治创建和普法宣传覆盖率 100%。

完成情况: 已完成, 法治创建和普法宣传覆盖率 100%。
。

得分情况: 扣 0 分, 得 6 分。

B.质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综治工作完成率 $\geq 80\%$ ；“三旧”改造任务完成率 $\geq 95\%$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geq 90\%$ 。

完成情况：全部完成，其中综治工作完成率85%；“三旧”改造任务完成率 $\geq 95\%$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geq 90\%$ 。

得分情况：扣0分，得18分。

C.时效指标

年度目标值：政府服务中心服务事项按时办结率 $\geq 95\%$ 。

完成情况：已完成，政府服务中心服务事项按时办结率 $\geq 95\%$ 。

得分情况：扣0分，得6分。

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A.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目标值：群众安全感逐步提升。

完成情况：基本完成，群众安全感提升。

得分情况：扣0.5分，得9.5分。

（四）上年度部门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部门充分利用上年度自评结果，对不足的方面予以改进、对完成较好的方面继续保持，本年度自评结果较上年度有所提升，本年度自评分为97.98分，上年度自评分为97.31分。

（五）其他佐证材料

- 1、单位项目工作规划及工作总结；
- 2、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3、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收入支出决算表、2022 年预算绩效评价申报表及报告；
- 4、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5、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2022 年度和平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2.19

总分：97.98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基本支出总额	7118.69		项目支出总额	16036.61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3770.56	23155.3	97.41%	19.48

年度目标 1 (40 分)：推进文明建设水平，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筹各项经济指标	稳中有进	稳中有进	5
			文明宣传覆盖率	100%	100%	5
			基层党建工作覆盖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95%	≥95%	5
			社会效益	带动经济发展，招商引资成效	稳步提升	9.5

	标	指标	党风带动民风好转，社会充满正能量	明显提升	提升	9.5
	满意度指 标	群众对经济工作的认可度	≥80%	≥80%		
		群众对全面从严治党的认可度	≥80%	≥80%		

年度目标 2 (40 分)：加强执法和扫黑力度，全力为社区营造良好的卫生、安全环境，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年度绩效指 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法治创建和普法宣传覆盖率	100%	100%	6
		质量指标	综治工作完成率	≥80%	≥80%	6
			“三旧”改造任务完成率	≥95%	≥95%	6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90%	≥90%	6
		时效指标	政府服务中心服务事项按时办结率	≥95%	≥95%	6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提升	9.5
		满意度指 标	公共执法满意度	逐步提升	提升	
			扫黑除恶成效评价	逐步提升	提升	

偏差大或目 标未完成原 因分析	各部门对个别指标值的预估相对保守，导致个别指标实际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略有偏差，但工作完成情况均较为良好。
-----------------------	--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设置合理的绩效指标值，根据以前年度绩效目标达成情况，各业务处室应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和重点合理预测下一年目标完成值，防止预算绩效评价流于形式的问题发生。
---------------------	--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X$, 得分=权重 B/A) ,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 X$, 得分=权重 A/B) ,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 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 、80-50% (含 50%) 、 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约束性指标以负数计分。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涉密项目除外)。

1、办公设备购置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29 万元, 执行数为 17.29 万元, 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 满足工作需求,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办公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目标完成。

2、会计、审计服务工作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86 万元, 执行数为 33.86 万元, 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使财务方面更加规范, 促进街道依法决策和发展。会计、审计服务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

目目标完成。

3、会计服务外包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1.41 万元，执行数为 71.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使财务方面更加规范、防范风险意识加强，促进街道依法决策和发展；会计服务外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目标完成。

4、聘请法律顾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36 万元，执行数为 16.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针对法律风险，法律顾问可以从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补救三个方面予以作为，具有操作性。保障街道工作的顺利进行；法律顾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目标完成。

5、物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物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6、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沿着精准扶贫的路子，借助社会合力的推动，确保贫困人口如期脱贫。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7、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64 万元，执行数为 8.6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保障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正常运行；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8、和平街道徐东集团审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 万元，执行数为 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和平街道徐东集团审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9、大学生志愿者服务公益项目大赛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3 万元，执行数为 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着力顺利完成洪山区大学生志愿者服务公益项目；大学生志愿者服务公益项目大赛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10、基层党建视频创意大赛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5 万元，执行数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着力顺利完成洪山区大学生志愿者服务公益项目；基层党建视频创意大赛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11、基层共青团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3.95 万元，完成预算 98.75%。主要产出和效益：保障基层共青团日常工作的顺利；基层共青团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12、街（乡）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

年预算数为 144.79 万元，执行数为 144.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着力提高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强化党建引领，深化基层治理效能；通过组织集中培训学习，开展党建活动，严格党员管理，全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街（乡）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13、两新综合党委党建指导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05 万元，执行数为 18.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盘活良心党建资源，突出政治标准，为软弱涣散两新党组织指派指导员，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两新综合党委党建指导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14、青少年暑假社区托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6 万元，执行数为 2.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着力青少年暑假社区托管工作的顺利进行，保障群众权益，提升居民幸福感青少年暑假社区托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15、少数民族群众牛肉价格补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5 万元，执行数为 6.5 万元，完成

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及时发放少数民族群众牛肉价格补贴，保障群众的权益。少数民族群众牛肉价格补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16、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40 万元，执行数为 54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聚焦解决突出问题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具体问题，让惠民项目真正惠民，促进社会稳定发展、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质量、维护党在群众中的形象、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17、党员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8.26 万元，执行数为 98.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着力提高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通过组织集中培训学习，开展党建活动，严格党员管理，全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党员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18、社区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77 万元，执行数为 39.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着力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社区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19、社区兼职统战委员工作补贴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48 万元，执行数为 6.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保障社区兼职统战委员工作补贴的发放工作的顺利进行。社区兼职统战委员工作补贴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20、文明建设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着力提高市民思想道德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通过组织先进典型推评宣传工作，选树宣传先进典型。通过未成年人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和公益广告，强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全面完成街道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工作，深化文明城市创建。文明建设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21、离退休党建指导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64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主要产出和效益：由于疫情原因。导致工作无法开展。离退休

党建指导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未完成。

22、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主要产出和效益：无。主要表现在：无。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绩效自评综述目标未完成。

23、老旧社区村（湾）清扫保洁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辖区环境持续改善。主要表现在：老旧社区村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老旧社区村（湾）清扫保洁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24、门前三包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0 万元，执行数为 19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辖区环境持续改善。主要表现在：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门前三包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25、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外包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62 万元，执行数为 6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辖区环境持续改善。主要表现在：垃圾运保洁城镇生活垃圾处理及时，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外包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26、市政零星维修项目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

年预算数为 170 万元，执行数为 1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安全隐患整治、道路及时维护维修、排水管网排渍疏捞工作及时。主要表现在：街管道路市政设施维护，包含老旧社区排水管的维护和渍水治理、桥梁维修和日常巡查。市政零星维修项目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27、拆除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拆除违建项目。主要表现在：违建拆除、城市运维环境基础。拆除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28、城镇垃圾处理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7.45 万元，执行数为 367.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主要表现在：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城镇垃圾处理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29、大城管专项补助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79.75 万元，执行数为 1379.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大城管专项补助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30、道路清扫保洁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2.99 万元，执行数为 42.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

要产出和效益：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道路清扫保洁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31、国卫复审环境综合整治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7.96 万元，执行数为 157.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国卫复审环境综合整治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32、河湖长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 万元，执行数为 9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河湖长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33、垃圾分类专项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34.23 万元，执行数为 734.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主要表现在：社区背街小巷垃圾清，城镇生活垃圾处理，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垃圾分类专项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34、3 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设工程费用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29.56 万元，执行数为 403.41 万元，完成预算 93.91%。主要产出和效益：深化社区建设工作，加强阵地建设。主要表现在：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已完成新鑫园、盛世花园社区党员群众服务中心改造工程建设，大洲社区已完成工程进度 80%；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3 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

建设工程费用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35、民政优抚专项经费（含扶贫）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96 万元，执行数为 12.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保证了居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要求，使市民生活更舒适、便捷、放心、安全，提升了居民生活的幸福感。主要表现在：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体现在：积极为辖区困难群体走访慰问、困难帮扶、关心关爱等提供便民服务，做好稳定工作。民政优抚专项经费（含扶贫）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36、社区村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保证了居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要求，使市民生活更舒适、便捷、放心、安全，提升了居民生活的幸福感。主要表现在：加强社区管理，打造亮点社区，提升全街社区建设整体水平，加强社区各项工作建设，使社区办公环境得到提升，服务居民水平得到提升。社区村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37、文体育科普及专项经费（含科协）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25 万元，执行数为 0.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保证了居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要求，使市民生活更舒适、便捷、放心、安全，提升了居民生活的幸福感。主要表现在：开展科普“月月行”活动，做好科普宣传；广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主题鲜明的群众性文体活动，提高人民群众的健康、文化素养水平。文体

科普专项经费（含科协）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38、残疾人技能培训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主要产出和效益：无。主要表现在：受疫情影响，无法开展培训工作。残疾人技能培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未完成。

39、成人教育与社区教育市级补助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及时准确的发放成人教育与社区教育市级补助资金。成人教育与社区教育市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未完成。

40、救济人员补助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 万元，执行数为 3.54 万元，完成预算 95.68%。主要产出和效益：对于需要救济人员的走访审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补贴。救济人员补助绩效自评综述目标未完成。

41、不可移动文物安全监管补助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为日常文物监管提供经费保障，确保不可移动文物安全监管工作顺利进行。不可移动文物安全监管补助绩效自评综述目标未完成。

42、残疾人及子女学费补助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 万元，执行数为 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应补尽补保障群众权益，稳定社会发展，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残疾人及子女学费补助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43、残疾人文体活动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主要产出和效益：因疫情原因无法开展活动。残疾人文体活动经费助绩效自评综述目标未完成。

44、社区换届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为 27 个社区换届选举提供经费保障，确保换届工作顺利进行。社区换届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45、家庭病床服务、康复训练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4 万元，执行数为 1.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根据建床标准及评估规定，建立病床服务，精准康复。家庭病床服务、康复训练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46、健康中国行动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 万元，执行数为 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着力健康中国行动活动的顺利进行，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健康中国行动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47、慰问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9 万元，执行数为 3.55 万元，完成预算 98.89%。主要产出和效益：慰问经费按时发放，保障群众权益，稳定社会发展。慰问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48、就业援助岗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21 万元，执行数为 18.9 元，完成预算 98.89%。主要产出和效益：劳动就业工作安排，保障群众权益，稳定社会发展。就业援助岗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49、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项目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5.84 万元，执行数为 24.54 万元，完成预算 37.27%。主要产出和效益：着力推进养老服务综合体运营及补贴发放，已完成建设养老服务综合体建设并通过验收。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项目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50、临时救济金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1.27 万元，完成预算 21.17%。主要产出和效益：临时救助日常工作，及时为困难对象医疗、助学、刑满释放等发放救助金。临时救济金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51、灵活就业残疾人社保补贴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执行数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着力解决灵活就业残疾人社保补贴，保障群众权益，稳定社会发展。灵活就业残疾人社保补贴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52、纳凉取暖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 万元，执行数为 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及时发放纳凉取暖金，纳凉点有空调冷气、防暑药品、饮品、消毒设备等等，为居民提供了良好的纳凉取暖环境，纳凉取暖工作有序开展。纳凉取暖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53、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省级充分就业社区表彰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8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主要产出和效益：无。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省级充分就业社区表彰经费）绩效自评综述

目标未完成。

54、区级计生事业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8.26 万元，执行数为 83.68 元，完成预算 94.79%。主要产出和效益：两癌筛查、慰问失独家庭，保障群众权益，稳定社会发展。区级计生事业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55、三助一护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32 万元，执行数为 25.31 元，完成预算 99.96%。主要产出和效益：为辖区特殊困难老年人提供助洁、助医、助餐和远程照护服务，受到老人广泛好评。三助一护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56、社区办公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7.43 万元，执行数为 397.43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保障社区的工作正常运行。社区办公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57、文化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12 万元，执行数为 4.12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积极为辖区内居民提供便民服务，做好稳定工作。文化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58、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4.58 万元，执行数为 164.58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着力推进养老服务综合体运营及补贴发放，已完成建设养老服务综合体建设并通过验收。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59、优秀自管小区评选专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98 万元，执行数为 55.98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2022 年我街 3 个自管小区被评为优秀自管小区，我街将区房管局拨付的资金 559800 元用于青城华府社区、新绿美地社区等社区更好用于自管小区开展党建宣传工作，建立管理服务队伍，小区公共环境卫生及设施设备的管理和维护，提高居民的满意度等方面，全面提升自管小区的治理效能。优秀自管小区评选专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60、支农返汉生活补助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99 万元，执行数为 6.99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按照政策每月按时拨付补贴。缓解了居民的生活压力。支农返汉生活补助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61、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2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公共缔造社区公益创投项目顺利进行。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62、安全生产经费含消防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2 万元，执行数为 23.2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完善了基层应急救援物资的储备，保障各社区应急服务站的正常运转。安全生产经费含消防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63、街乡普法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9 万元，执行数为 0.9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

和效益：完成法制宣传资料的印发，提高普法宣传覆盖率。街乡普法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64、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开展普法宣传、解答法律咨询，提高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65、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7.47 万元，执行数为 107.47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开展平安建设宣传活动和综治专项整治工作，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提高群众安全感。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66、社区法务工作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1 万元，执行数为 8.1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印发法制宣传资料，法治创建和普法宣传，受理居民法律咨询，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加强群众安全感。社区法务工作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67、社区网格化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95 万元，执行数为 32.95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社区网格化工作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矛盾纠纷调解使群众安全感。社区网格化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68、信访维稳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9.9 万元，执行数为 259.9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初信初访一次性办结，群众投诉受理回访及时办结，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信访维稳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69、安保队员协管员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04 万元，执行数为 21.04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组织依法执勤，做好昼夜路面的巡逻工作，处理突发事件维稳工作。安保队员协管员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70、安全生产保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8 万元，执行数为 2.77 元，完成预算 77.37%。主要产出和效益：强化了辖区风险管控能力，完善了辖区风险管控机制。安全生产保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71、电梯民生专项保障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71 万元，执行数为 13.71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有效化解了保障房小区的电梯安全隐患，居民出行安全得到有效保障。电梯民生专项保障资金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72、公益性岗位补贴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50.2 万元，执行数为 839.03 元，完成预算 98.69%。主要产出和效益：协助公安部门、社区维护公共秩序，保卫重点地区、公共场所的安全。公益性岗位补贴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73、和平法庭建设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为 18.76 万元，执行数为 18.76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积极发挥作用，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进一步提升司法保障和服务水平，实现司法便民，服务群众。和平法庭建设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74、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3.96 元，完成预算 98.75%。主要产出和效益：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坚持以综治中心为“抓手”，加强资源整合与协同作战。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75、社区(村)协管员补助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 万元，执行数为 2.7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提高了社区安全协管员的工作积极性，使得安全应急各项工作得以更快更好的完成。社区(村)协管员补助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76、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24 万元，执行数 5.24 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开展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初次救治、继续救治、强制救治，面访，办理以奖代补等，确保辖区无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件。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77、灾害信息员通讯补贴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87 万元，执行数 0.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提高了灾害信息员的工作积极性，使得辖区自

然灾害防治工作得以更快更好的完成。灾害信息员通讯补贴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78、综治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21 万元，执行数 8.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稳步推进电信诈骗防范宣传工作、辖区禁毒工作、铁路护路工作、打击传销工作、胶囊房拆除工作等治理工作，实现反电诈宣传全覆盖、防止传销违法行为反弹回流，维护稳定的社会治安秩序，确保我街和谐稳定。综治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79、成品油整治专项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09 万元，执行数 44.72 万元，完成预算 99.18%。主要产出和效益：有效打击辖区违法分子，保障成品油市场的正常发展。成品油整治专项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80、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7.1 万元，执行数 287.1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解决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81、企业改制银行贷款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 1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偿还企业改制过程中企业遗留的银行贷款。企业改制银行贷款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82、税收服务站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3.16 万元，执行数 43.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

要产出和效益：保障辖区内税收服务站工作正常运转。税收服务站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83、“四上企业”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16 万元，执行数 8.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做好辖区企业的服务工作，为企业排忧解难。“四上企业”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84、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5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完成预算 0%。主要产出和效益：无。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未完成。

85、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22.56 万元，执行数 622.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解决国企退休人员的社会问题，改善退休人员生活质量，优化社会保障体系。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绩效自评综述目标未完成。

86、洪山区优化营商环境先进个人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3 万元，执行数 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表彰辖区内对优化营商环境做出贡献的个人。洪山区优化营商环境先进个人绩效自评综述目标未完成。

87、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 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反应就业状况，完善就业服务，为党和政府制定就业

政策，完善就业服务提供基础依据。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未完成。

88、统计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29 万元，执行数 33.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真实反映辖区内的实际情况，便于发现问题，寻找原因，加以改进，为下一步工作提供决策依据。统计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未完成。

89、自建房安全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6.78 万元，执行数 46.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对辖区内存在较大以上结构安全隐患、证照不齐、业态不符、消防不达标等情况的经营性自建房进行全面清查整治。自建房安全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未完成。

90、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18 万元，执行数 16.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实现“一站式、一条龙”服务，配齐办公配套设施，为公众提供高效、优质的政务服务。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91、政务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86 万元，执行数 48.8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实现“一站式、一条龙”服务，配齐办公配套设施，为公众提供高效、优质的政务服务。政务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92、志愿兵公共服务岗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

算数为 101.53 万元, 执行数 100.91 万元, 完成预算 99.39%。主要产出和效益: 及时发放辖区内志愿兵公共服务岗经费, 维护和保障辖区内志愿兵根本利益。志愿兵公共服务岗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93、武装部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4 万元, 执行数 2.5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建立健全全党管武装各项制度, 对武装工作进行专题研究; 规范队伍建设, 真正把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统一起来, 把武装工作和中心工作结合起来, 确保党管武装工作落到实处。武装部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94、社区民兵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49 万元, 执行数 4.49 万元, 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圆满完成了年度兵役登记和征兵任务, 严格落实民兵整组工作, 广泛宣传, 按照两征两退的要求, 圆满完成了春秋两季征兵任务, 科学合理开展民兵政治教育工作, 认真落实民兵训练、提高军事素质等。社区民兵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95、兽医站经费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 执行数 6 万元, 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做好动物防疫接种工作, 宣传防疫知识。兽医站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96、各部门经费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5.45 万元, 执行数 65.45 万元, 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 保障工作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能够顺利开展, 创造良

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各部门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97、机关运行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7.38万元，执行数97.38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保障街道各部门日常工作经费的开支，确保各部门工作顺利开展，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增强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努力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等。机关运行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98、应急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78.93万元，执行数911.4万元，完成预算66.09%。主要产出和效益：保障街道各部门日常工作经费的开支，确保各部门工作顺利开展，处理突发事件等。应急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目标完成。

《项目自评结果》和《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

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无该类支出或未涉及。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一) 夯实管党治党责任，全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走深走实

一是强化思想政治建设，把牢全面从严治党“方向盘”。

二是强化组织队伍建设，增强基层发展“内生力”。

三是强化党建引领，夯实基层治理“主阵地”。

(二) 凝心聚力攻坚克难，持续推动经济社会稳步发展

一是全力以赴抓项目，履职尽责促发展。

1、重点经济指标和重点项目承压前行。

2、营商环境服务效能稳步提升。

3、重点项目征拆取得重大进展。

二是多措并举强化民生保障，民生福祉持续改善

1、聚人力物力抗击疫情。

2、综合环境治理提质增效。

3、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持续加强。

4、平安稳定的社会环境持续改善。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	------	---------	------

		<p>一是强化思想政治建设，把牢全面从严治党“方向盘”。推动“两个责任”落地见效，全年召开党工委会 59 次，开展中心组研学 12 次，调整干部挂点安排，班子成员调研指导社区、村集团、企业 600 余次，妥善处置舆情督办 79 件，在区级以上媒体登稿 120 篇次，其中央媒 12 篇次。坚持纪律挺在前面，开展约谈谈话提醒 150 余次，因疫情防控等追责问责 9 人次，党纪立案 6 人次，开除党籍 3 人次，下发纪检监察建议书 3 份，澄清不实举报 7 人次，通过高压严管，倒逼干部转作风提能力。</p>	目标完成
1	夯实管党治党责任，全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走深走实	<p>二是强化组织队伍建设，增强基层发展“内生力”。圆满完成 3 个集团党组织换届，完成社区二级党支部调整及集中换届，调整后共有 158 个社区二级党支部。新招录社区专干 119 人，市区 22 名干部挂职社区，为社区发展注入新活力。</p>	目标完成
		<p>三是强化党建引领，夯实基层治理“主阵地”。发挥街道“大工委”、社区“大党委”平台作用，推动单位、高校、行业党建互联互通，与中国银行省直支行开展党建共建活动，签订共建协议。辖区 34 家单位党组织，如期完成 268 个共建项目。设立 5 个江城蜂巢，4 个党员先锋岗，组织下沉党员与外卖小哥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10 场，推动新就业群体融入基层治理。开展立足实际、服务大局、为民排忧解难实际行动，班子成员带头认领并完成任务清单 23 件，如：联系社会运营公司，在东方雅园一期建成 290 个电动自行车车位、310 个充电桩，惠及约 5000 居民。还以点带面完成了青州花园老旧小区改造，打造星</p>	目标完成

		<p>桥苑小区社区文化长廊等，为在全街打造“五共”基层治理新格局“打了样”。</p>	
		<p>一、全力以赴抓项目，履职尽责促发展。</p> <p>1、重点经济指标和重点项目承压前行。在整体经济形势下行，经受多轮疫情冲击下，我们抢抓一切时机，千方百计挖潜指标，1-9月街道重点经济指标综合排名位居街乡第1位；1-10月招商引资产业项目到账58.3亿元，达目标的106%；1-11月规模以上工业产值1.88亿元，增幅2.42%。</p>	目标完成
	全力以赴抓项目，履职尽责促发展	<p>2、营商环境服务效能稳步提升。完善领导干部挂点项目制度，班子成员包保企业68家，服务重点项目27个，定期走访，倾听企业诉求，宣传惠企政策，为企业发展纾困解难。</p>	目标完成

凝心聚力攻坚克难，持续推动经济社会稳步发展		<p>3、重点项目征拆取得重大进展。东湖新城综合管廊一期和中高压迁改项目提前三个月移交施工段面。各级最为关注的江南中心绿道武九线综合管廊10000 m^2、友谊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8000 m^2、沙湖港及周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1500 m^2、铁机村商业街 10000 m^2 的房屋基本拆除，为辖区发展蓄力增动能。区级道路铁机西路（团结大道-北洋桥路）、才汇巷（团结大道-沙湖大道）、三弓路（友谊大道-和平港路）完成征拆。</p>	目标完成
2		<p>一是聚人力物力抗击疫情。面对多轮新冠疫情，主动出击、迅速行动，组织机关全体人员成立 27 个下沉社区工作小组，统筹 81 个下沉党支部，近 2 万人次下沉党员、志愿者等，协助社区开展核酸采样、扫楼、门岗值守、联防联控系统排查等工作，竭尽全力为社区防疫分忧解困。</p>	目标完成

		<p>多措并举强化民生保障，民生福祉持续改善</p>	<p>二是综合环境治理提质增效。辖区环境面貌明显改善，开展城乡环境卫生集中整治 80 余次，修复路面约 6000 余平方米，超额完成全年拆违目标；开展湿地公约等重大环境保障 23 次、扬尘污染管控巡查 260 余次，完成大气督办 26 件；开展河湖周边巡查 270 余次、整治行动 31 次、动员民间河湖长开展线上培训 1 次。两港公园即将交付，钢洲花园等 3 个小区二次供水项目建设全力推进。我街是全区唯一还未完成环卫市场化街道，历经 3 年，目前已完成 70 个小区垃圾清运和 26 条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运行，市场化改革覆盖率达 70%，力争 2023 年初实现市场化作业率 100%，同步解决环卫人员安置和整体改制问题。</p>	<p>目标完成</p>
--	--	----------------------------	---	-------------

		<p>三是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持续加强。历史遗留问题取得新进展，东湖新城二期征储项目涉及厂前村 7、8、9 号地块还建房基本封顶，东方红 H1 还建项目正推进主体结构施工。大洲村综合改造已竣工交付，正有序推进选房安置。徐东村完成“问题房”办证 750 余户，铁机村完成 1000 余户，和平村、武丰村正有序推进办证对象清册资料审核及政务中心窗口办证相关工作。</p>	目标完成
		<p>四是平安稳定的社会环境持续改善。信访维稳成效明显，坚持开门大接访，领导班子接访、约访、下访群众 393 批 2036 人。落实包保稳控措施，加强重点人员、群体包保稳控，及时制止进京赴省群体性上访 11 批 35 人；妥善化解国家信访局交办重复信访案件 30 件；调解各类矛盾纠纷 453 起，重大疑难案件 14 起，先后化解金吉鸟员工讨薪、邓玉明劳动纠纷、周华拆迁还建信访问题等。顺利完成省十二大、党的二十大期间信访维稳工作，荣获“武汉市党的</p>	目标完成

		二十大维稳安保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

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反映各级统计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反映各级审计机构的审计、专项审计调查、聘请社会审计组织人员及技术专家等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反映用于民族事务管理方面的专项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统战部门的事务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22.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2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2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务方面的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 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 离退休经费。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 贴支出。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 的岗位补贴支出。

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等支出。

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3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方面的支出。

3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3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4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

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4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4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4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45.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 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 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 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 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4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 支出。

4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5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 等方面的支出。

5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55.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区改造相关项目的公益性资本支出。

5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法制建设、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方面的支出。

5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5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 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反映组织、指导、协调各类风险灾害防范治理方面的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

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 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本部门（单位）无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咨询电话：027-86861007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年度部门名称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2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部门整体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2年度和平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98分。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总额为23,770.56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执行总额为23,155.30万元，资金执行率为97.41%。

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总额16,603.81万元，实际执行总额7,118.69万元，资金执行率为99.32%；

项目支出预算总额16,036.61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16,036.61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6.58%；

偏差主要为新增项目预估相对保守，在实际使用时管控较为严格，从而形成执行率低于 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和平街道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从严从实抓党建、一心一意促发展、聚力为民守平安，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指标任务。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随着全面实施预算绩效工作的深入，在推进以部门预算为主体的预算编制方式上 2022 年开始逐步细化，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的结合有待进一步加强。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进一步修改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全面梳理各项工作，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办法，对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进行认真研究和论证，确保各项指标指标值的设定更加精确，各项目标和指标指向明确、合理可行，可量化、可实现、

可监控、可考评。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认真落实洪山区政府的工作要求，继续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绩效目标达成情况设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同时根据绩效目标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对资金运行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实现。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部门支出情况以及当年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

（1）部门支出情况：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总额为 23,770.56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执行总额为 23,155.30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7.41%。

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总额 16,603.81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7,118.69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9.32%；

项目支出预算总额 16,036.61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16,036.61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6.58%；

偏差主要为新增项目预估相对保守，在实际使用时管控较为严格，从而形成执行率低于 100%。

（2）重点工作：

①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

街道和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②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关于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③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社、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计生、常态化疫情防控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

④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对辖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工作负总责。

⑤监督专业管理。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⑥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社区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⑦指导社区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社区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

⑧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等有关工作，开展平安建设，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⑨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简要概述年度部门整体目标

年度目标 1	推进文明建设水平，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筹各项经济指标	稳中有进
			文明宣传覆盖率	100%
			基层党建工作覆盖率	10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经济发展，招商引资成效	稳步推进
			党风带动民风好转，社会充满正能量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经济工作的认可度	≥80%
			群众对全面从严治党的认可度	≥80%
年度目标 2	加强执法和扫黑力度，全力为社区营造良好的卫生、安全环境，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创建和普法宣传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综治工作完成率	≥80%
			“三旧”改造任务完成率	≥95%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9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政府服务中心服务事项按时办结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公共执法满意度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扫黑除恶成效评价	逐步提升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 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3〕1 号）文件要求，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平、绩效相关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价程序，完成了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形成了本绩效自评报告。

1、开展绩效自评的组织方式

采取本单位自评为主，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为辅，成立评价小组的方式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2、开展绩效自评的实施步骤

(1) 开展绩效自评前，确定自评范围，范围中为区级财政预算内项目支出；

(2) 为保证项目经费数据真实准确，做好各项对账工作。以 2022 年部门项目决算为依据，将项目支出总额与明细项目支出核对、项目决算数据与预算数据核对、自评结果总额与单位部门决算总额核对。

(3) 按《绩效自评方法》进行评分并填制《自评表》，综合分析项目支出绩效，汇总上报自评结果。

(三)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总额为 23,770.56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执行总额为 23,155.30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7.41%。

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总额 16,603.81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7,118.69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9.32%；

项目支出预算总额 16,036.61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16,036.61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6.58%；

偏差主要为新增项目预估相对保守，在实际使用时管控较为严格，从而形成执行率低于 100%。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年度目标 1

①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A.数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统筹各项经济指标稳中有进；文明宣传覆盖率 100%；基层党建工作覆盖率 100%。

完成情况：全部完成，其中统筹各项经济指标稳中有进；文明宣传覆盖率 100%；基层党建工作覆盖率 100%。

得分情况：扣 0 分，得 15 分。

B.质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工作计划完成率 $\geq 95\%$ 。

完成情况：已完成，工作计划完成率 $\geq 95\%$ 。

得分情况：扣 0 分，得 5 分。

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A.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目标值：带动经济发展，招商引资成效稳步提升；党风带动民风好转，社会充满正能量明显提升。

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其中带动经济发展，招商引资成效提升；党风带动民风好转，社会充满正能量提升。

得分情况：扣 1 分，得 19 分。

(2) 年度目标 2

①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A.数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法治创建和普法宣传覆盖率 100%。

完成情况：已完成，法治创建和普法宣传覆盖率 100%。

得分情况：扣 0 分，得 6 分。

B.质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综治工作完成率 $\geq 80\%$ ；“三旧”改造任务完成率 $\geq 95\%$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geq 90\%$ 。

完成情况：全部完成，其中综治工作完成率85%；“三旧”改造任务完成率 $\geq 95\%$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geq 90\%$ 。

得分情况：扣0分，得18分。

C.时效指标

年度目标值：政府服务中心服务事项按时办结率 $\geq 95\%$ 。

完成情况：已完成，政府服务中心服务事项按时办结率 $\geq 95\%$ 。

得分情况：扣0分，得6分。

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A.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目标值：群众安全感逐步提升。

完成情况：基本完成，群众安全感提升。

得分情况：扣0.5分，得9.5分。

（四）上年度部门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部门充分利用上年度自评结果，对不足的方面予以改进、对完成较好的方面继续保持，本年度自评结果较上年度有所提升，本年度自评分为97.98分，上年度自评分为97.31分。

（五）其他佐证材料

1、单位项目工作规划及工作总结；

- 2、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3、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收入支出决算表、2022 年预算绩效评价申报表及报告；
- 4、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5、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二、2022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1 2022 年度办公设备购置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项目				
主管部门		党政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 政府和平街道办事 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7.29	17.29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 深入推进，该项目目 标任务完成情况良 好	18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 成值

				(B)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验收率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100%	20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2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2 2022年度会计、审计服务工作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7.76

项目名称		会计、审计服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3.86	33.8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使财务方面更加规范，促进街道依法决策和发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财务核算规范性	95%	95%	12
		时效指标	账务核算、税务处理及时率	100%	≥98%	11.76
			整改意见的处理及时率	≥95%	≥95%	12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 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100%	12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5%	12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3 2022 年度会计服务外包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7.76

项目名称	会计服务外包项目					
主管部门	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1.41	71.4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使财务方面更加规范、防范风险意识 加强，促进街道依法决策和发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 推进，该项目目标 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财务核算规范性	95%	95%	12
		时效指标	账务核算、税务处理 及时率	100%	≥98%	11.76
			整改意见的处理及时 率	≥95%	≥95%	12
	可持续影响指 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 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100%	12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 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2
偏差大或	无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4 2022 年度聘请法律顾问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聘请法律顾问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党政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分)			16.36	16.3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针对法律风险，法律顾问可以从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补救三个方面予以作为，具有操作性。保障街道工作的顺利进行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合同审核率		≥90%	≥90%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100%	20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2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5 2022 年度物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党政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80	8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 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		18

				成情况良好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指 标	时效指标	整改意见的处理及时率	≥95%	≥95%	15						
			有效投诉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5						
	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 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100%	15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5%	15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 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 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												

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6 2022 年度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党政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0	1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沿着精准扶贫的路子，借助社会合力的推动，确保贫困人口如期脱贫。保障街道工作的正常进行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 (60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	帮扶贫困户覆盖率		90%	90%
						20

分)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精准扶贫受益人 数	持平	持平	20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 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20	
	满意度指标	扶贫对象认可度、满 意度	≥90%	≥90%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 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						

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7 2022 年度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党政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8.64	8.64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 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100%	20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 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2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8 2022 年度和平街道徐东集团审计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和平街道徐东集团审计费
------	-------------

主管部门	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8	48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 推进, 该项目目标任务完 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产出指 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 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100%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9 2022 年度大学生志愿者服务公益项目大赛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洪山区大学生志愿者服务公益项目大赛经费				
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 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 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 金 总额	预算 数 (A) 0.3	执行数 (B) 0.3	执行率 (B/A) 100%	得分 (20 分 * 执行率)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 成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 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	

				表现在：着力顺利完成洪山区大学生志愿者服务公益项目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志愿者精神	有所提升	提升	1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10 2022 年度基层党建视频创意大赛补助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基层党建视频创意大赛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0.5	0.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着力顺利完成基层党建视频创意大赛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30

分)	指标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90%	$\geq 90\%$	18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 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geq 95\%$	12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geq 90\%$	$\geq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11 2022 年度基层共青团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6.75

项目名称		基层共青团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4	3.95	98.75%	19.75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保障基层共青团日常工作的顺利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 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 着力提高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 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 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保障基层共青团日常工作的顺利	得分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治理管理能力	有所提升	提升	1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5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结余 0.05 万元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12 2022 年度街（乡）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街（乡）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 政府和平街道办事 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 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 金 总额	预算数 (A) 144.79	执行数 (B) 144.79	执行率 (B/A) 100%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习近平总书记 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十九大和十九 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 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围绕社区管理工作，持续 加强党员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 制度建设，大力开展各项精神文明工作。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 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 好。主要表现在：着力提 高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 平，强化党建引领，深化 基层治理效能；通过组织 集中培训学习，开展党建 活动，严格党员管理，全 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党 员队伍建设。	18
项目年 度绩效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指标(6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街道党建活动	12次	12次	15					
			党员教育培训	12次	12次	15					
		质量指标	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10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着力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所提升	提升	9					
		加强对党员理论知识的学习、党性修养的锤炼		有所提升	提升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6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											

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13 2022 年度两新综合党委党建指导员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两新综合党委党建指导员经费				
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总额	18.05	18.0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围绕社区管理工作，持续加强党员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大力开展各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 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 情况良好。主要表现 在：盘活良心党建资 源，突出政治标准，为	19

		项精神文明工作。			软弱涣散两新党组织指派指导员，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党支部示范点		2个	3	15
			区派党建指导员		5名	5名	12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党支部示范点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着力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所提升	提升
			加强对党员理论知识的学习、党性修养的锤炼			有所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geq 95\%$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geq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无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14 2022 年度青少年暑假社区托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青少年暑假社区托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 政府和平街道办事 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 资金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分)	总额	2.36	2.36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 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 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良好。主要表现在:着力 青少年暑假社区托管工 作的顺利进行,保障群众 权益,提升居民幸福感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8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群众权益,稳定社会 发展率	100%	100%	27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 平稳进行	≥95%	≥95%	15
		满意度指 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15 2022 年度少数民族群众牛肉价格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少数民族群众牛肉价格补贴				
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
		6.5	6.5	10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及时发放少数民族群众牛肉价格补贴,保障群众的权益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8						
	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权益,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100%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2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												

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16 2022 年度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9

项目名称	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540	540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聚焦解决突出问题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具体问题,让惠民项目真正惠民,促进社会稳定发展、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质量、维护党在群众中的形象、巩固党的执政地位。		19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社区数量	27个	27个	18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惠民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权益,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100%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6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预算金额为 540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540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年党建办公室在街道党工委的统一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根据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武汉市民政局武汉市财政局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武组文[2014]47号），着力于社区服务类、社区活动类、社区环境类、社区管理类、社区社会组织培养发展类等项目的开展，27个社区，每个社区以20万的标准发放。严格按照规定，聚焦解决突出问题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具体问题，让惠民项目真正惠民，促进社会稳定发展、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质量、维护党在群众中的形象、巩固党的执政地位。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有待提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加强惠民资金使用管理，惠民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时在村、社区公示栏进行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2. 严格资金测算和拨付程序。结合各村、社区实际情况，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对惠民资金进行测算分配，严格按照资金分配方案，及时足额将资金拨付到位。

附件：2022 年度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附后，格式参见附 1）

二、佐证材料

(一) 基本情况

1. 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武汉市民政局武汉市财政局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武组文[2014]47号)，着力于社区服务类、社区活动类、社区环境类、社区管理类、社区社会组织培养发展类等项目的开展，27个社区，每个社区以20万的标准发放。严格按照规定，聚焦解决突出问题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具体问题，让惠民项目真正惠民，促进社会稳定发展、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质量、维护党在群众中的形象、巩固党的执政地位。

2. 项目资金情况

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由1个项目支出经费汇总构成，资金结构、投向、用途、分配方式、结果等相关情况如下：

(1) 资金结构

2022年预算数540万元，资金来源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 资金用途及投向

社区服务类、社区活动类、社区环境类、社区管理类、社区社会组织培养发展类等项目

（3）分配方式

根据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武汉市民政局武汉市财政局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武组文〔2014〕47号），27个社区，每个社区以20万的标准发放。

（4）资金使用

全年执行数540万元，本项目2022年预算执行率为100%。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2022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3〕1号）文件要求，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平、绩效相关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价程序，完成了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形成了本绩效自评报告。

1. 开展绩效自评的组织方式

采取本单位自评为主，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为辅，成立评价小组的方式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2. 开展绩效自评的实施步骤

（1）开展绩效自评前，确定自评范围，范围中为区级财政预算内项目支出；

（2）为保证项目经费数据真实准确，做好各项对账工作。以2021年部门项目决算为依据，将项目支出总额与明细项

目支出核对、项目决算数据与预算数据核对、自评结果总额与单位部门决算总额核对。

(3) 按《绩效自评方法》进行评分并填制《自评表》，综合分析项目支出绩效，汇总上报自评结果。

(三)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预算金额为 540 万元，实际使用金额为 540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100%。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数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发放社区数量 27 个。

完成情况：已完成发放社区数量 27 个

得分情况：扣 0 分，得 18 分。

②质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完成情况：已完成实际工作完成率 $\geq 95\%$

得分情况：扣 0 分，得 15 分。

③时效指标

年度目标值：惠民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完成情况：已完成惠民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得分情况：扣 0 分，得 15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目标值：保障群众权益，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完成情况：已完成保障群众权益，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得分情况：扣 0 分，得 6 分。

②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目标值：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完成情况：已完成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得分情况：扣 0 分，得 6 分。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依据区委办拨付的实际金额。

（五）其他佐证材料

1. 单位项目工作规划及工作总结；
2. 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3.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收入支出决算表、2022 年预算绩效评价申报表及报告；
4. 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5. 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附件 17

2022 年度党员教育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6

项目名称	党员教育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总额	98.26	98.2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围绕社区管理工作，持续加强党员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大力开展各项精神文明工作。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着力提高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通过组织集中培训学习，开展党建活动，严格党员管理，全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指标	产出指	数量指标	组织街道党建活动	12次	12次
					15

(60分)	标	质量指标	街道文明建设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2						
			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着力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所提升	提升	8							
			加强对党员理论知识的学习、党性修养的锤炼	有所提升	提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6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部分村集团党建工作基础较为薄弱，社区干部加强理论水平和创新意识的主动性不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建立先进社区和村集团结对帮扶机制，组织党务理论知识培训，建立跟班学习机制，提升集团党建工作水平。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18 2022 年度社区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社区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 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39.77	39.77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 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 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 情况良好。主要表现 在：保障基层党组织活 动的顺利进行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基层党组织活动次数	12次	≥12次	18	
		质量指标	基层党组织活动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 着力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 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所提升	提升	1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2	
		满意度指标	党组织成员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19 2022 年度社区兼职统战委员工作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社区兼职统战委员工作补贴				
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6.48	6.48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20

				主要表现在：保障社区兼职统战委员工作补贴的发放工作的顺利进行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治理管理能力	有所提升	提升	21						
			保障补助对象权益，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100%	1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0 2022 年度文明建设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9

项目名称	文明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0	1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着力提高市民思想道德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通过组织先进典型推评宣传工作，选树宣传先进典型。通过未成年人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和公益广告，强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全面完成街道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工作，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宣传覆盖率	100%	100%	15
			印制文明宣传册数量	≥10000 册	≥10000 册	15
		质量指标	街道文明建设工作完成率	100%	100%	9
		时效指标	下拨社区经费及时率	100%	10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着力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所提升	提升	5

			化。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 平稳进行	≥95%	≥95%	6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1 2022 年度离退休党建指导员经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离退休党建指导员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8.64	0	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全部费用调剂到应急经费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休党建指导员人 数		9人		
		质量指标	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完 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 平, 着力夯实党在城 市基层的执政基础, 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 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所提升		

		加强对党员理论知识 的学习、党性修养的 锤炼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 工作平稳进行	≥95%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由于疫情原因。导致工作无法开展，调剂到应急经费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22 2022 年度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0

项目名称	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	0	0%	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当年未安排该项工作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金下发的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补助对象权益,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满意度指标	选调生满意度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当年未安排该项工作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23 2022 年度老旧社区村(湾)清扫保洁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9

项目名称	老旧社区村(湾)清扫保洁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 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80	8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清扫保洁次数	12	12	9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27	9	
	指标	质量指标	老旧小区清扫保洁项目检查合格率	≥95%	≥95%	9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95%	9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7.5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4 2022 年度门前三包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9

项目名称		门前三包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90	19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	20
项目年	一级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度绩效	指标			值 (A)	(B)	
指标(6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	95%	100%	8	
	质量指标	门前三包项目检查达标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	道路维护维修及时率	≥90%	≥90%	8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95%	8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6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7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9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						

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5 2022 年度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外包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9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外包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 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62	66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		20
项目年 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指标 (6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清运保洁稽查次数	24	24	7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27	7
			生活垃圾服务月车次	540	540	7
		质量指标	垃圾运保洁项目检查合格率	≥95%	≥95%	7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达标率	≥95%	≥95%	7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95%	7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5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生活垃圾清运外包服务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度“生活垃圾清运外包服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度公共管理经费项目预算金额为 662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662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公共管理办公室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正确领

导下，在区相关委、办、局的精心指导下，紧紧围绕街道年度目标和中心工作，保障市政设施完好，道路整洁有序；保障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排水管网通畅。加强城市管理，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外包管理工作还不够精细。一是智和路和团结大道外包管理公司管理的力度还不够，与综合执法中心配合不够紧密，致使违法占道和出店经营问题时有发生。垃圾分类外包工作的成效不够明显，垃圾分类减量化还比较低。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为进一步提高城市管理水平，优化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质，对辖区内开展 70 个点位的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外包和 27 条道路清扫保洁服务外包工作，力争 2023 年完成和平街辖区所有点位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外包和所有街管道路清扫保洁服务外包。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市政设施完好，道路整洁有序；保障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排水管网通畅。加强城市管理，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

2、项目资金情况

“公共管理经费”项目由9个项目支出经费汇总构成，资金结构、投向、用途、分配式、结果等相关情况如下：

（1）资金结构

2022年预算数3375万元，资金来源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资金用途及投向

该项支出主要用于生活垃圾清运外包。

全年执行数662万元，本项目2022年预算执行率为100%。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洪山区财政局开展2022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2023〕1号）文件要求，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平、绩效相关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价程序，完成了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形成了本绩效自评报告。

1、开展绩效自评的组织方式

采取本单位自评为主，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为辅，成立评价小组的方式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2、开展绩效自评的实施步骤

（1）开展绩效自评前，确定自评范围，范围中为区级财政预算内项目支出；

（2）为保证项目经费数据真实准确，做好各项对账工作。以2021年部门项目决算为依据，将项目支出总额与明细项目支出核对、项目决算数据与预算数据核对、自评结果

总额与单位部门决算总额核对。

（3）按《绩效自评方法》进行评分并填制《自评表》，综合分析项目支出绩效，汇总上报自评结果。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2 年度公共管理经费项目预算金额为 662 万元，实际使用金额为 622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100%。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数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道路清扫保洁稽查次数 24 次；老旧社区村清扫保洁稽查次数 12 次；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个；生活垃圾服务月车次 540 次/月。

完成情况：全部完成，其中道路清扫保洁稽查次数 24 次；老旧社区村清扫保洁稽查次数 12 次；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个；生活垃圾服务月车次 540 次/月。

得分情况：扣 0 分，得 21 分。

②质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道路清扫保洁项目检查合格率 $\geq 95\%$ ；老旧社区村清扫保洁项目检查合格率 $\geq 95\%$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达标率 $\geq 95\%$ 。

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其中道路清扫保洁项目检查合格率 $\geq 95\%$ ；老旧社区村清扫保洁项目检查合格率 $\geq 90\%$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达标率 $\geq 90\%$ 。

得分情况：扣0分，得14分。

③成本指标

年度目标值：预算执行率 $\geq 95\%$

完成情况：实际执行了吧 100%

得分情况：扣0分，得7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生态效益指标

年度目标值：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稳步提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稳步提升。

完成情况：全部完成，其中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提升；辖区环境持续改善提升。

得分情况：扣1分，得9分。

③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目标值：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

完成情况：已完成，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

得分情况：扣0分，得5分。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部门充分利用上年度自评结果，对不足的方面予以改进、对完成较好的方面继续保持，本年度自评结果较上年度有所提升，本年度自评分为 99 分。

（五）其他佐证材料

- 1、单位项目工作规划及工作总结；
- 2、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3、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收入支出决算表、2022 年预算绩效评价申报表及报告；
- 4、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5、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附件 26 2022 年度市政零星维修项目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9.5

项目名称		市政零星维修项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70	17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街管道路市政设施维护, 包含老旧社区排水管的维护和渍水治理、桥梁维修和日常巡查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27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完成率		≥90%	1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道路维护维修及时率	≥90%	100%	6
	成本指标	排水管网排渍疏捞工作及时率	≥90%	100%	6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100%	6
	生态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道路畅通、建筑规范	达标	达标	6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5.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6
	满意度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90%	6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无	无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7 2022 年度拆除和查处违法建设工程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6

项目名称		拆除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 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2	1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拆除违建项目		拆除违建项目		20
项目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实际完成
						得分

绩效指标 (60 分)				标值 (A)	值 (B)						
		数量指标	违建拆除率	100%	98%	19.6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违建拆除及时率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运维环境基础保障率	100%	95%	1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28 2022 年度城镇垃圾处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85

项目名称		城镇垃圾处理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67.45	367.4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美化城市环境, 提升市容市貌, 提升居民幸福感。			美化城市环境, 提升市容市貌, 提升居民幸福感。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城镇生活垃圾清理达标率		100%	99%
		时效指标	垃圾清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29 2022 年度大城管专项补助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5

项目名称	大城管专项补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

					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379.75	1379.7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 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 绩效目标		完成	20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 值(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27
		质量指标	大城管专项工作完成 率	≥95%	100%
		时效指标	道路维护维修及时率	≥9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道路畅 通、建筑规范	达标	达标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 境有序	稳步提升	良好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4%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2022 年度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度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5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年大城管预算金额1379.75万元,实际执行金额1379.75万元,预算执行率48.7%。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年公共管理办公室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正确领导下,在区相关委、办、局的精心指导下,紧紧围绕街道年度目标和中心工作,保障市政设施完好,道路整洁有序;保障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排水管网通畅。加强城市管理,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大城管月度成绩不稳定,历史欠账较多。主要原因:一是老旧小区基础设施差,日常巡查管理不够,居民随意丢弃破家具等杂物,占用了楼道和消防通道,破坏了小区秩序和环境卫生,往往是第三方督导问题的重点。二是重点路段违规占道难解决。团结大道作为地铁线路重点路段,4个地铁站点周边电动车和共享单车潮汐停放的现象无法根治,乱停乱放和压占盲道现象频发,严重影响城市形象。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结合2022年工作情况,重点开展各项突击整治行动,重点抓大城管成绩,重拳整治团结大道、友谊大道市容秩序;

重拳开展老旧小区、拆迁区域内市容秩序整治，理顺社区大城管运行机制；大力推进“路长制”机制落实工作，确保路长和社区网格化管理衔接有序；细化市政设施维护管理，探索街管井盖“保险”运行管理；落实街道兜底制度，突击整治插花管理真空地带和疑难险重任务。

附件：2022年度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附后，格式参见附1)

二、佐证材料

(一) 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市政设施完好，道路整洁有序；保障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排水管网通畅。加强城市管理，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

2. 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包括资金结构、投向、用途、分配方式、结果等相关情况，常年性项目说明年度情况，延续性项目说明周期情况）。

资金结构、投向、用途、分配式、结果等相关情况如下：

(1) 资金结构

2022年预算数1379.75万元，资金来源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 资金用途及投向

该项支出分别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①市容巡查服务外包项目

②平面、立面整治服务项目；

③大城管日常运转经费

（3）资金使用

全年执行数 1379.75 万元，本项目 2022 年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 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3〕1 号）文件要求，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平、绩效相关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价程序，完成了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形成了本绩效自评报告。

1、开展绩效自评的组织方式

采取本单位自评为主，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为辅，成立评价小组的方式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2、开展绩效自评的实施步骤

（1）开展绩效自评前，确定自评范围，范围中为区级财政预算内项目支出；

（2）为保证项目经费数据真实准确，做好各项对账工作。以 2022 年部门项目决算为依据，将项目支出总额与明细项目支出核对、项目决算数据与预算数据核对、自评结果总额与单位部门决算总额核对。

（3）按《绩效自评方法》进行评分并填制《自评表》，综合分析项目支出绩效，汇总上报自评结果。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2 年度公共管理经费项目预算金额为 1379.75 万元，实际使用金额为 1379.75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100%。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数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个；

完成情况：全部完成，其中道路清扫保洁稽查次数 24 次；老旧社区村清扫保洁稽查次数 12 次；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个；

得分情况：扣 0 分，得 7.5 分。

②质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专项工作完成率 $\geq 95\%$

完成情况：基本完成

得分情况：扣 1.5 分，得 6 分。

③时效指标

年度目标值：道路维护维修及时率 $\geq 90\%$ ；排水管网排渍疏捞工作及时率 $\geq 90\%$ 。

完成情况：全部完成，其中道路维护维修及时率 $\geq 90\%$ ；排水管网排渍疏捞工作及时率 $\geq 90\%$ 。

得分情况：扣 0 分，得 7.5 分。

④成本指标

年度目标值：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geq 95\%$

完成情况：项目实际预算执行率 100%

得分情况：扣0分，得7.5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目标值：市政设施完好、道路畅通、建筑规范达标。

完成情况：已完成，市政设施完好、道路畅通、建筑规范达标。

得分情况：扣0分，得7.5分。

②生态效益指标

年度目标值：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稳步提升；辖区环境持续改善稳步提升。

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其中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提升；辖区环境持续改善提升。

得分情况：扣2分，得10分。

③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目标值：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

完成情况：已完成，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

得分情况：扣0分，得7.5分。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部门充分利用上年度自评结果，对不足的方面予以改进、对完成较好的方面继续保持，本年度自评结果较上年度有所提升。

（五）其他佐证材料

1、单位项目工作规划及工作总结；

- 2、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3、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收入支出决算表、2022 年预算绩效评价申报表及报告；
- 4、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5、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附件 30 2022 年度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道路清扫保洁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42.99	42.99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完成辖区内道路清扫保洁			完成	20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完成 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道路保洁检查合格		95%	95%

			率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2						
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 环境	稳步提 升	稳步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 度	≥90%	≥90%	12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31 2022 年度国卫复审环境综合整治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6

项目名称		国卫复审环境综合整治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总额	157.96	157.9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完成辖区内环境整治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整治完成率		95%	95%
		质量指标	整治合格率		95%	95%
		时效指标	环境整治及时性		100%	100%
	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指 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 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良好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良好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 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 意度		≥90%	92%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32 2022 年度河湖长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河湖长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 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 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年度财政资金	预算数	执行数 (B)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总额	(A)		(B/A)	(20分*执行率)	
(20分)			90	9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分)		推行河湖长制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27	8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完成率		≥90%	≥90%	8
			河湖长制工作完成率		≥95%	≥95%	8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100%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道路畅通、建筑规范		达标	达标	8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6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无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33 2022 年度垃圾分类专项工作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垃圾分类专项工作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 金 (20 分)	预算数 (A) 总额	执行数 (B) 734.23	执行率 (B/A) 100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强城市管理，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27	7.5
			门前三包垃圾处理率	≥95%	95%	7.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背街小巷垃圾清运合格率	≥95%	95%	7.5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达标率	≥95%	95%	7.5
		实效指标	垃圾分类工作完成率	≥95%	95%	7.5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良好	6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良好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7.5	
	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无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垃圾分类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度垃圾分类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度垃圾分类经费预算金额 734.23 万元，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年公共管理办公室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正确领导下，在区相关委、办、局的精心指导下，紧紧围绕街道年度目标和中心工作，保障市政设施完好，道路整洁有序；保障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排水管网通畅。加强城市管理，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 1、垃圾分类工作体制机制不够完善，形成合力不够。
- 2、督导通等平台案件的整改不够及时，整改率、限时整改率还有待提高。特别是一些争议点位地点下派争议多，不能够及时完成；
- 3、辖区建筑垃圾、装修垃圾清理清运存在困难。辖区拆迁面大，新建还建区多，各种垃圾体量大，受清运量限制，无法有效清运处理。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 1、进一步完善垃圾分类体制机制，加强对服务中心的管理，加大部门之间的协调沟通，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
- 2、开辟新方式，着力解决环境卫生、垃圾清运的重难点问题。

附件：2022年度垃圾分类项目绩效自评表（附后，格式参见附1）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市政设施完好，道路整洁有序；保障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排水管网通畅。加强城市管理，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

2. 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包括资金结构、投向、用途、分配方式、结果等相关情况，常年性项目说明年度情况，延续性项目说明周期情况）。

2022 年预算数 1379.75 万元，资金来源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资金用途及投向

该项支出主要用于垃圾分类管理日常工作经费

（3）资金使用

全年执行数 734.23 万元，本项目 20212 年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 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3〕1 号）文件要求，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平、绩效相关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价程序，完成了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形成了本绩效自评报告。

1、开展绩效自评的组织方式

采取本单位自评为主，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为辅，成立

评价小组的方式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2、开展绩效自评的实施步骤

(1) 开展绩效自评前，确定自评范围，范围中为区级财政预算内项目支出；

(2) 为保证项目经费数据真实准确，做好各项对账工作。以 2022 年部门项目决算为依据，将项目支出总额与明细项目支出核对、项目决算数据与预算数据核对、自评结果总额与单位部门决算总额核对。

(3) 按《绩效自评方法》进行评分并填制《自评表》，综合分析项目支出绩效，汇总上报自评结果。

(三)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2 年度公共管理经费项目预算金额为 734.23 万元，实际使用金额为 734.23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100%。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数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个；门前三包垃圾处理率 $\geq 95\%$

完成情况：全部完成，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个；门前三包垃圾处理率 100%

得分情况：扣 0 分，得 15 分。

②质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社区背街小巷垃圾清运合格率 $\geq 95\%$ ；城

镇生活垃圾处理达标率 $\geq 95\%$

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得分情况：扣0分，得15分。

③时效指标

年度目标值：垃圾分类工作完成率 $\geq 95\%$

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得分情况：扣0分，得7.5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生态效益指标

年度目标值：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稳步提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稳步提升。

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其中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提升；辖区环境持续改善提升。

得分情况：扣2分，得13分。

③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目标值：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

完成情况：已完成，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

得分情况：扣1分，得6.5分。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部门充分利用上年度自评结果，对不足的方面予以改进、对完成较好的方面继续保持，本年度自评结果较上年度有所提升。

（五）其他佐证材料

- 1、单位项目工作规划及工作总结；
- 2、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3、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收入支出决算表、2022 年预算绩效评价申报表及报告；
- 4、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5、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附件 34 2022 年度 3 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设工程费用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5.78

项目名称	3 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设工程费用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总额	429.56	403.41	93.91%	18.78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深化社区建设工作，加强阵地建设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体现在：已完成新鑫园、盛世花园社区党员群众服务中心改造工程建设，大洲社区已完成工程进度 80%；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	18

项目 年度 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设工 程数量	≥95%	≥95%	21						
		质量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设工 程质量	100%	100%	21						
		时效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设工 程完成率	98%	93%	8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 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59.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大洲社区已完成工程进度 80%，将于 2023 年年底完工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 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 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35 2022 年度民政优抚专项经费（含扶贫）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民政优抚专项经费（含扶贫）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2.96	12.9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保证了居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要求，使市民生活更舒适、便捷、放心、安全，提升了居民生活的幸福感。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体现在：积极为辖区困难群体走访慰问、困难帮扶、关心关爱等提供便民服务，做好稳定工作。		得分 18
项目 年度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A)	实际完成值 (B)

绩效 指标 (60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优抚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困难群体, 救济救灾慰问完 成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下拨社区经费及时率	100%	100%	12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 稳定社 会发展率	100%	100%	1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 稳进行	≥95%	≥95%	6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60.00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 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 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36 2022 年度社区村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办事处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社区村管理工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 和平街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 资金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 分)	总额	20	20	100%	20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项目绩效总目 标 (20 分)	保证了居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要求，使市民生活更舒适、便捷、放心、安全，提升了居民生活的幸福感。			通过各项工作放入深入推 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良好。主要体现在：加强社 区管理，打造亮点社区，提 升全街社区建设整体水平， 加强社区各项工作建设，使 社区办公环境得到提升，服 务居民水平得到提升。	18

项目 年度 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管理宣传活动次数	5 次	≥5 次	15
		质量指标	社区管理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下拨社区经费及时率	100%	100%	12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90%	≥90%	6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 稳定社 会发展率	100%	100%	6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 稳进行	≥95%	≥95%	6
		满意度指 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 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37 2022 年度文体科普专项经费（含科协）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9

项目名称	文体科普专项经费（含科协）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0.25	0.2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证了居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要求，使市民生活更舒适、便捷、放心、安全，提升了居民生活的幸福感。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体现在：开展科普“月月行”活动，做好科普宣传；广		19

				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主题鲜明的群众性文体活动，提高人民群众的健康、文化素养水平。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国科普日举办活动次数	4次	≥4次	15	
			群众文体活动完成次数	30次	32次	15	
		质量指标	群众科普完成率	≥95%	≥95%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90%	≥9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38 2022 年度残疾人技能培训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

项目名称	残疾人技能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2	0	0.00%	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 成绩效目标		未使用		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技能培训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优秀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权益, 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39 2022 年成人教育与社区教育市级补助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2022 年成人教育与社区教育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 政府和平街道办事 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 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2	12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 确保 完成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 进, 我办目标任务完成 情况良好。主要表现 在: 及时准确的发放成 人教育与社区教育市 级补助资金	20	
项目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实际完成值	得分

绩效指标 (60分)				标值 (A)	(B)	
		数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98%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权益， 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100%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6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						

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40 2022 年度救济人员补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9.14

项目名称	救济人员补助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3.7	3.54	95.68%	19.14
项目绩效总目标（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 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 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 表现在：对于需要救济人员的 走访审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	20

				补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8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权益, 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100%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2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												

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41 2022 年度不可移动文物安全监管补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98

项目名称	不可移动文物安全监管补助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3	3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主要表现：不可移动文物		得分 20

				安全监管工作顺利进行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3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											

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42 2022 年度残疾人及子女学费补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残疾人及子女学费补助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3	2.3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 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 情况良好。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应补尽补率		100%	98%	13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6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权益，社会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100%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p>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43 2022 年度残疾人文体活动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0

项目名称		残疾人文体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 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0.5	0	0.00%	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 绩效目标			未使用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体活动次数		≥1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90%	
		生态效益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44 2022 年度社区换届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社区换届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 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5	1.5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 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 情况良好。主要表现 在：着力换届工作的顺 利进行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 率	100%	100%	3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 标	基层治理能力 水平	有所提 升	提升	2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45 2022 年度家庭病床服务、康复训练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家庭病床服务、康复训练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14	1.14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 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 情况良好。主要表现		18

				在: 根据建床标准及评估规定, 建立病床服务, 精准康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权益, 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100%	21	
		生态效益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8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							

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46 2022 年度健康中国行动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健康中国行动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7	2.7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 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主要表现在：着力健康中国行动活动的顺利进行，提高	19

					人民健康水平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健康水平		有所提 高	提高	28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5%	1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47 2022 年度慰问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9.78

项目名称		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 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3.59	3.55	98.89%	19.78	
项目绩效总目标（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慰问经费的发放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权益， 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100%	2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8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48 2022 年度就业援助岗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7

项目名称	就业援助岗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21	18.9	93.52%	18.7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劳动就业工作目标已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权益,社会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49 2022 年度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85.45

项目名称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 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5.84	24.54	37.27%	7.45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 进,我办目标任务完 成情况良好。主要表 现在:着力推进养老 服务综合体运营及补 贴发放,已完成建设 养老服务综合体建设 并通过验收		18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综合 体	3	≥3	18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综合 体合格率	≥90%	≥90%	1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保障群众权益, 稳定社会发展 率	100%	100%	1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 进行	≥95%	≥95%	12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 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50

2022 年度临时救济金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临时救济金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总额	6	1.27	21.17%	4.23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 进,我办目标任务完 成情况良好。主要表 现在:临时救助日常 工作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社会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权益,稳定社会 发展率	100%	100%	35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 平稳进行	≥95%	≥95%	2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无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51 2022 年度灵活就业残疾人社保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6

项目名称	灵活就业残疾人社保补贴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 政府和平街道办事 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 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分)			1.8	1.8	100.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 进，我办目标任务完 成情况良好。主要表 现在：着力解决灵活 就业残疾人社保补 贴。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98%	19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 率	100%	100%	12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 率	100%	10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权益， 稳定社会发展 率	100%	10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 进行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52 2022 年度纳凉取暖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纳凉取暖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

							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 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8	38	100.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 完成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 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 情况良好。主要表现 在:发放纳凉取暖补助		18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权益, 稳定社会发展 率		100%	100%	35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 进行		≥95%	≥95%	25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 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无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53 2022 年度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省级充分就业社区表彰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0

项目名称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省级充分就业社区表彰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分)	总额	0.8	0	0.00%	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 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 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良好。主要表现在：充分 就业社区表彰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社会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权益，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因商情原因。导致该项工作无法当年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54 2022 年度区级计生事业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96

项目名称	区级计生事业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8.96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 (60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两癌筛查人数	≥ 1500 人	1520 20

分)		托育机构备案数量	2个	2	20
		慰问家庭慰问数量	≥100个	103%	2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55 2022 年度三助一护经费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5.99

项目名称	三助一护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

							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5.32	25.31	99.96%	19.99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		20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区覆盖数量		27	27%	56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56 2022 年度社区办公经费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6

项目名称	社区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97.43	397.43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区覆盖数量	27	27	56
偏差大或	无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57 文化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文化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 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 资金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分)		总额	4.12	4.1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文化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文娱活动提升		效果显著	稳步提升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58 2022 年度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64.58	164.58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补尽补	100%	100%	3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100%	100%	3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无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59 2022 年度优秀自管小区评选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优秀自管小区评选专项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区覆盖数量	27	27	6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60

2022 年度支农返汉生活补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支农返汉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6.99	6.99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		20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98%	2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100%	100%	20
	效益指 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受补群众满意度	100%	95%	2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61 2022 年度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	2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 成绩效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 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 情况良好。主要表现		得分 20

				在:公共缔造社区公益 创投项目顺利进行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治理管理能力	有所提升	提升	2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5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62 2022 年度安全生产经费含消防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经费含消防工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3.2	23.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 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 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消防器材配备及维护次 数	100%	100%	5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完成率	≥90%	≥90%	5
	时效指标	安全设备维护维修及时率	≥90%	≥90%	5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道路畅通、建筑规范	达标	达标	5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提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63 2022 年度街乡普法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街乡普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0.9	0.9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发法制宣传资料册数	20000册	>20000册	8
			法治创建和普法宣传覆盖率	100%	100%	8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街乡普法工作完成率	≥90%	98%	9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提升	9
			扫黑除恶效果评价	逐步提升	提升	9

		辖区居民法治意识提升	逐步提升	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64 2022 年度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	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 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 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印发法制宣传资料册数	20000册	>20000册	8
		质量指标	群众投诉受理回访办结 率	100%	100%	8
			社区网格化工作完成率	90%	100%	9
		社会效益指 标	街乡人民调解工作完成 率	≥90%	≥90%	9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 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提升	9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逐步提升	提升	9
	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5%	8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65 2022 年度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	年度财政资金	预算数	执行数 (B)	执行率	得分

元) (20分)	总额	(A)		(B/A)	(20分*执行率)		
		107.47	107.47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 进, 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 情况良好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综合治理专项活动次数	5次	>5次	10	
			平安建设宣传活动	≥27次	>27次	10	
	效益指 标	质量指标	综治工作完成率	80%	98%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 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提升	10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逐步提升	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5%	10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66 2022 年度社区法务工作室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社区法务工作室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8.1	8.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 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 情况良好	得分 18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发法制宣传资料册数	20000 册	>20000 册	6	
			法治创建和普法宣传覆盖率	100%	100%	6	
		质量指标	综治工作完成率	80%	98%	7	
		时效指标	受理居民法律咨询及时率	≥95%	≥95%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提升	7	
			扫黑除恶效果评价	逐步提升	提升	7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逐步提升	提升	7	
			辖区居民法治意识提升	逐步提升	提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7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67 2022 年度社区网格化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社区网格化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2.95	32.9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 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 况良好	得分 18
项目年	一级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度绩效	指标			(A)	(B)	
指标(6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网格化人员	6人	>6人	10
		质量指标	社区网格化工作完成率	90%	98%	10
		时效指标	社区网格化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9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提升	10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逐步提升	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0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68 2022 年度信访维稳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经费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59.9	259.9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初信初访一次性办结率		95%	100%	10
		信访积案结案化解率		95%	100%	10
		群众投诉受理回访办		100%	100%	10

		结率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提升	10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逐步提升	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0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69

2022 年度安保队员协管员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安保队员协管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1.04	21.04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 推进, 该项目目标任务完 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 社会秩序、群众安全 感	逐步提升	提升	20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 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20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70 2022 年度安全生产保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3.47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	年度财政资金	预算数	执行数(B)	执行率	得分

元) (20分)	总额	(A)		(B/A)	(20分*执行率)		
		3.58	2.77	77.37%	15.47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 进, 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 况良好	得分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 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提升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5%	20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资金执行率偏低, 应根据部门工作计划和重点合理预测下一年目标完成值。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认真落实洪山区政府的工作要求, 继续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在编制年度预算时, 结合上年度绩效目标达成情况设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同时根据绩效目标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对资金运行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 确保预算绩					

	效目标实现。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71 2022 年度电梯民生专项保障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电梯民生专项保障资金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3.71	13.7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提升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20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72 2022 年度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7.74

项目名称		公益性岗位补贴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850.2	839.03	98.69%	19.74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geq 95\%$	$\geq 95\%$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提升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20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资金执行率相对偏低，应根据部门工作计划和重点合理预测下一年目标完成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认真落实洪山区政府的工作要求，继续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绩效目标达成情况设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同时根据绩效目标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对资金运行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实现。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和平街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度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74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度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预算金额为 850.20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839.03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8.69%。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度街道及科室互相协调配合，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统筹开发”的原则，较好完成了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工作。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预算资金执行率相对偏低，应根据部门工作计划和重点合理预测下一年目标完成值。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认真落实洪山区政府的工作要求，继续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绩效目标达成情况设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同时根据绩效目

标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对资金运行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实现。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武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办法〉的通知》(武人社规[2017]5号)、《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武汉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岗位管理工作的通知》(武人社函[2019]114号)要求，发放公益性岗位的岗位补贴和社保补贴。

2、项目资金情况

“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由1个项目支出经费汇总构成，资金结构、投向、用途、分配方式、结果等相关情况如下：

（1）资金结构

2022年预算数850.20万元，资金来源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资金用途及投向

该项目支出分别用于以下方面：

①公益性岗位补贴850.20万元；

（3）资金使用

全年执行数839.03万元，本项目2022年预算执行率为98.69%。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 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3〕1 号）文件要求，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平、绩效相关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价程序，完成了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形成了本绩效自评报告。

1、开展绩效自评的组织方式

采取本单位自评为主，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为辅，成立评价小组的方式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2、开展绩效自评的实施步骤

（1）开展绩效自评前，确定自评范围，范围中为区级财政预算内项目支出；

（2）为保证项目经费数据真实准确，做好各项对账工作。以 2022 年部门项目决算为依据，将项目支出总额与明细项目支出核对、项目决算数据与预算数据核对、自评结果总额与单位部门决算总额核对。

（3）按《绩效自评方法》进行评分并填制《自评表》，综合分析项目支出绩效，汇总上报自评结果。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2 年度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预算金额为 850.20 万元，实际使用金额为 839.03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8.69%。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质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实际工作完成率 $\geq 95\%$ 。

完成情况：已完成，实际工作完成率 $\geq 95\%$ 。

得分情况：扣0分，得20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目标值：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完成情况：已完成，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提升。

得分情况：扣0分，得20分。

②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目标值：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

完成情况：已完成，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

得分情况：扣0分，得20分。

（四）其他佐证材料

- 1、单位项目工作规划及工作总结；
- 2、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3、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2022年收入支出决算表、2022年预算绩效评价申报表及报告；
- 4、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5、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附件 73

2022 年度和平法庭建设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和平法庭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8.76	18.7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 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无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74 2022 年度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7.75

项目名称	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	3.95	98.75%	19.7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提升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20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资金执行率相对偏低,应根据部门工作计划和重点合理预测下一年目标完成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认真落实洪山区政府的工作要求,继续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绩效目标达成情况设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同时根据绩效目标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对资金运行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实现。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75 2022 年度社区(村)协管员补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社区(村)协管员补助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7	2.7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	一级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度绩效 指标(60 分)	指标			(A)	(B)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 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提升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5%	2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 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 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76 2022 年度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5.24	5.24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 推进, 该项目目标任务完 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 社会秩序、群众安全 感		逐步提升	提升 20
		可持续影响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		≥95%	≥95% 20

		标	工作平稳进行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77 2022 年度灾害信息员通讯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灾害信息员通讯补贴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0.87	0.87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 进, 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 况良好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 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提升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5% 20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78 2022 年度综治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综治经费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8.21	8.2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 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 况良好	得分 18
项目年	一级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度绩效 指标(60 分)	指标			(A)	(B)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 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提升	20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5%	20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8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 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 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79 2022 年度成品油整治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7.84

项目名称	成品油整治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平安建设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45.09	44.72	99.18%	19.84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以“查隐患、严治理、防事故、保安全”为重点，组织开展全区成品油“三非”专项清理整治检查，对成品油市场中存在的“三非”问题实施清零行动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	≥90%	≥90%

		度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资金执行率相对偏低，应根据部门工作计划和重点合理预测下一年目标完成值。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认真落实洪山区政府的工作要求，继续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绩效目标达成情况设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同时根据绩效目标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对资金运行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实现。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80 2022 年度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87.1	287.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 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工作完成率	95%	95%	3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81 2022 年度企业改制银行贷款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				
主管部门	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00	1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计划完成率	95%	95%	3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82

2022 年度税收服务站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税收服务站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3.16	43.1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 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 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指 标	质量指标	税收服务站工作完成率	95%	95%	30
	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 度	≥90%	≥90%	
偏差大或		无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83 2022 年度“四上企业”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四上企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8.16	8.1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3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												

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84 2022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0

项目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95	0	0%	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geq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85 2022 年度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22.56	622.5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 进, 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 况良好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 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和平街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度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度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预算金额为 622.56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622.56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度街道及社区互相协调配合，各司其职，共同完成了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完成了退休人员服务场所、活动场所、

设备设施的开放运行和管理维护，强化社区服务供给，引导退休人员融入社区生活。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认真落实洪山区政府的工作要求，继续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绩效目标达成情况设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同时根据绩效目标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对资金运行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实现。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常态化移交工作的通知》（武社管办[2021]1号）的要求，加强协调配合，各司其职，共同做好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要做好退休人员服务场所、活动场所、设备设施的开放运行和管理维护，强化社区服务供给，引导退休人员融入社区生活。

2、项目资金情况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由1个项目支出经费汇总构成，资金结构、投向、用途、分配方式、结果等相关情况如下：

（1）资金结构

2022年预算数622.56万元，资金来源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资金用途及投向

该项目支出分别用于以下方面：

①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622.56万元；

（3）资金使用

全年执行数622.56万元，本项目2022年预算执行率为100%。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2022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3〕1号）文件要求，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平、绩效相关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价程序，完成了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形成了本绩效自评报告。

1、开展绩效自评的组织方式

采取本单位自评为主，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为辅，成立评价小组的方式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2、开展绩效自评的实施步骤

（1）开展绩效自评前，确定自评范围，范围中为区级财政预算内项目支出；

(2) 为保证项目经费数据真实准确，做好各项对账工作。以 2022 年部门项目决算为依据，将项目支出总额与明细项目支出核对、项目决算数据与预算数据核对、自评结果总额与单位部门决算总额核对。

(3) 按《绩效自评方法》进行评分并填制《自评表》，综合分析项目支出绩效，汇总上报自评结果。

(三)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2 年度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预算金额为 622.56 万元，实际使用金额为 622.56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100%。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质量指标

年度目标值：实际工作完成率 $\geq 95\%$ 。

完成情况：已完成，实际工作完成率 $\geq 95\%$ 。

得分情况：扣 0 分，得 30 分。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目标值：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

完成情况：已完成，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

得分情况：扣 0 分，得 30 分。

(四) 其他佐证材料

- 1、单位项目工作规划及工作总结；
- 2、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3、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收入支出决算表、2022 年预算绩效评价申报表及报告；
- 4、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5、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附件 86 2022 年度洪山区优化营商环境先进个人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洪山区优化营商环境先进个人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0.3	0.3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 进, 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 况良好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3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87

2022 年度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	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 进, 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 况良好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3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 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88 2022 年度统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统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3.29	33.29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3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89

2022 年度自建房安全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自建房安全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46.78	46.78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 进, 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 况良好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 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90 2022 年度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党群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6.18	16.18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 推进, 该项目目标任务完 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根据工作需要设立各种 便民窗口	100%	100%	10	
			公开社区发展各项目标 和党员评议	100%	100%	10	
			群众文体活动完成次数	30 次	30 次	10	
	效益指 标	质量指标	党建主题展现工作完成 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90%	9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5%	10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91 2022 年度政务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政务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党群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8.86	48.8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		18
项目年	一级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度绩效	指标			(A)	(B)	
指标(6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外窗口服务人员数量	8人	8人	12
		质量指标	服务事项准确率	98%	100%	12
			政务服务中心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2
		时效指标	服务事项按时办结率	98%	98%	1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92 2022 年度志愿兵公共服务岗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7.88

项目名称		志愿兵公共服务岗经费				
主管部门		党群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01.53	100.91	99.39%	19.88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各项工作逐步深入推 进，该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 况良好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工作完成率		≥95%	≥95% 3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9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		≥90%	≥90%

		度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资金执行率相对偏低，应根据部门工作计划和重点合理预测下一年目标完成值。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认真落实洪山区政府的工作要求，继续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绩效目标达成情况设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同时根据绩效目标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对资金运行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实现。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93 2022 年度武装部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武装部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装部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 民政府和平街道 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 元) (20 分)	年度财政 资金 总额	预算 数 (A) 2.54	执行数 (B) 2.54	执行率 (B/A) 100%	得分 (20 分 * 执行率)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围绕街道武装工作总体部署，规范 队伍建设。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 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 好。主要体现在：建立健 全全党管武装各项制度， 对武装工作进行专题研 究；规范队伍建设，真正 把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统 一起来，把武装工作和中 心工作结合起来，确保党 管武装工作落到实处。	19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产出指 标	质量指标	基层武装部建设达标	100%	100%
			武装部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基层武装部工作能力	逐步增强	增强	1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geq 95\%$	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94

2022 年度社区民兵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6.2

项目名称	社区民兵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装部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 民政府和平街道 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 元)(20分)	年度财政资 金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总额	4.49	4.49	100%	20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解决新形势下民兵预备役工作中出现的新 情况、新问题、恪尽职守，开拓创新，认 真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建立健全全党管 武装，对武装工作进行专题研究和具体布 置，真正把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统一起来， 把武装工作和中心工作结合起来，确保党 管武装工作落到实处。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 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体现 在：圆满完成了年度兵役登记和 征兵任务，严格落实民兵整组工 作，广泛宣传，按照两征两退的 要求，圆满完成了春秋两季征兵 任务，科学合理开展民兵政治教 育工作，认真落实民兵训练、提 高军事素质等。			18	
项目年 度绩效 指标(6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	数量指标	民兵拉练次数	≥6次	≥6次	18

分)	标		兵役宣传次数	2次	≥2次	18					
		质量指标	基层武装部建设达标	100%	≥98%	10.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基层武装部工作能力	逐步增强	增强	5.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对新形势下如何进一步结合辖区实际开展好武装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工作探索不够;民兵在经济建设中的作用还没有充分发挥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强政治学习及其他应知应会的知识,民兵训练注重实效,注重发挥党员的先锋带头作用,加强民兵应急分队建设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95

2022 年度兽医站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兽医站经费				
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总额	6	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做好动物防疫接种工作，宣传防疫知识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 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 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 做好动物防疫接种工 作，宣传防疫知识。	18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咨询活动 次数		≥1 次	≥1 次
		质量指标	兽医站工作完成率		100%	≥95%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 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12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 96 2022 年度各部门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各部门经费
------	-------

主管部门	党政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 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5.45	65.4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工作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保障工作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B)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100%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97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9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 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97.38	97.38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分)		保障工作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改善辖区社会环境，提供优质、安全、卫生的物业服务，为保障街道工作正常运行。		通过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我办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主要表现在：保障街道各部门日常工作经费的开支，确保各部门工作顺利开展，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增强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努力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等。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房屋维护维修及时率	95%	≥95%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100% ≥95%	100% ≥95%	25 2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无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98 2022 年度应急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3.2.19 自评得分: 93.2

项目名称	应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378.93	911.4	66.09%	13.22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95%	6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2年预算资金调整, 其中: 从各项目经费调剂123.24万元到应急经费; 剩余财源建设资金467.53万元全部转入应急经费。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2022 年度应急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度应急经费绩效自评得分 93.22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应急经费预算金额 1378.93 万元, 实际执行金额 911.4 万元, 预算执行率 66.09%。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正确领导下, 产出指标 100% 完成, 在区相关委、办、局的精心指导下, 围绕街道年度目标和中心工作, 基本完成本项目绩效目标。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存在不确定性, 难以设置合理明确的绩效指标值。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认真落实洪山区政府的工作要求, 继续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在编制年度预算时, 结合上年度绩效目标达成情况设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同时根据绩效目标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对资金运行

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实现

附件：2022 年度应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附后，格式参见附 1）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应对上年度预算中安排的资金项目、弥补上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不足。

2. 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包括资金结构、投向、用途、分配方式、结果等相关情况，常年性项目说明年度情况，延续性项目说明周期情况）。

“应急经费”项目资金结构、投向、用途、分配式、结果等相关情况如下：

（1）资金结构

2022 年预算数 1378.93 万元，资金来源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资金用途及投向

用于应对上年度预算中无安排的资金项目、弥补上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不足。

（3）资金使用

全年执行数 911.4 万元，本项目 2022 年预算执行率为 66.09%。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平、绩效相关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价程序，完成了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形成了本绩效自评报

1、开展绩效自评的组织方式

采取本单位自评为主，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为辅，成立评价小组的方式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2、开展绩效自评的实施步骤

（1）开展绩效自评前，确定自评范围，范围中为区级财政预算内项目支出；

（2）为保证项目经费数据真实准确，做好各项对账工作。以 2021 年部门项目决算为依据，将项目支出总额与明细项目支出核对、项目决算数据与预算数据核对、自评结果总额与单位部门决算总额核对。

（3）按《绩效自评方法》进行评分并填制《自评表》，综合分析项目支出绩效，汇总上报自评结果。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无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目标值：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

完成情况：已完成，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

得分情况：扣0分，得60分。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吸取经验，对上年度自评中不足之处实施改进措施，确保完成本年度绩效目标。

（五）其他佐证材料

- 1、单位项目工作规划及工作总结；
- 2、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3、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2022年收入支出决算表、2022年预算绩效评价申报表及报告；
- 4、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5、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